

股票简称：瑞鹄模具

股票代码：002997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RAYHOO MOTOR DIES CO., LTD.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银湖北路 22 号）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DIC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二〇二六年九月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对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公司符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评级，根据中诚信出具的《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瑞鹄模具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中诚信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如果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增加偿付风险。

四、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一）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具体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1）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其中，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稳定增长股利。

(2)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的情况下，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当公司出现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或出现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时，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3、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且不违反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4、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管理层拟定后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尽可能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与交流；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中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具体理由。公司为股东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投票、邀请中小股东参加股东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5、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者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已经或即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9,182.09	35,031.85	20,226.08
现金分红（含税）	9,419.46	6,279.64	6,279.64
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4.04%	17.93%	31.05%
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	21,978.74		
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31,480.01		
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69.82%		

最近三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69.82%，公司将持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现金分红。

1、2025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总股本 209,321,3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为人民币 31,398,198.7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2026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09,321,3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为人民币 62,796,397.50 元，加上 2025 年第三季度已分配股利 31,398,198.75 元，公司 2025 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94,194,596.25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24.0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2、2024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5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09,321,3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为人民币 62,796,397.50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17.93%，剩

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3、2023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4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截至 2024 年 4 月 18 日的总股本 209,321,3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为人民币 62,796,397.50 元，占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1.05%，本次派发现金红利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三）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向股东分红后，滚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项目建设、营运资金，以支持公司业务开展及发展战略的实施。

五、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及遵守短线交易相关规定的承诺

（一）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做出承诺如下：

“1、若本公司/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下同）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情形，本公司/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2、若本公司/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情形，本公司/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等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成功认购，本公司/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公司/本人或本人近亲属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3、本公司/本人或本人近亲属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公司

/本人或本人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公司/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因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或可转债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做出承诺如下：

“1、若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下同）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保证本人近亲属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也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2、若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情形，本人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等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保证本人及近亲属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因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或可转债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三）公司独立董事做出承诺如下：

“1、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下同）承诺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加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2、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下列风险，并请认真阅读“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一）宏观经济及下游汽车行业景气度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模具、检具及自动化生产线、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的

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主营产品是汽车制造中必需的重要工艺装备和零部件，其需求量主要受汽车新车型开发及改型换代周期和销量的影响，因此公司业务发展与汽车产业的发展息息相关。

未来国家的汽车产业政策以及汽车产业自身的发展状况仍会存在调整变化的可能；同时，近年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大市场环境的周期性波动都会对汽车消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若未来汽车行业下行、下游整车厂商需求萎缩，则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汽车整车厂商之间的竞争亦加剧，行业优势企业凭借较强的技术和资金实力有望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整车行业的销量集中度将有可能提升，若公司开拓的主要客户在行业竞争中实力不足，被重组甚至被淘汰，则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负面影响。

（二）关联交易相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销售合计金额（去除顺流交易影响）分别为 81,938.98 万元、141,155.29 万元、201,896.70 万元和 **110,218.5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65%、58.22%、61.32%和 **59.03%**，其中销售收入增长较快的轻量化零配件业务主要为关联交易；公司经常性关联采购合计金额分别为 21,826.96 万元、23,634.59 万元、34,484.14 万元和 **18,406.83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14.68%、12.98%、13.81%和 **13.11%**。报告期内，公司最主要的关联客户系奇瑞汽车及其关联方，向其销售主要为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及汽车零部件。一方面，若奇瑞汽车自身经营状况恶化如产销量下滑、市场布局与采购策略发生重大变动，或出于供应链优化、成本管控等目的减少采购、向其他供应商转移订单，亦或是外部竞争者介入并取代公司与奇瑞汽车的现有合作关系，公司将面临订单流失、销售收入下滑的问题，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与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公司向主要关联方瑞鲸供应链采购机器人及周边、铸件、钢材等主要原材料，若瑞鲸供应链对公司出现供货周期延长、价格调整等情况，会对公司生产安排、成本控制造成较大负面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预计会新增关联交易规模，不会提高关联交易比例，新增关联交易规模可能导致未来公司进一步依赖关联方客户，对公司经营独立性的风险产生不利影响。

（三）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35%、68.25%、66.95%和 **69.05%**，客户集中度比较稳定，相对较高，其中奇瑞汽车为公司第一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9.38%、48.65%、50.49%和 **48.13%**，呈现出占比持续攀升的趋势。

未来若公司与现有客户尤其是与奇瑞汽车的长期合作关系发生变化甚至终止，或奇瑞汽车因自身经营波动如产销量下滑、新车型的终端市场表现不及预期或是出于战略布局调整、供应链优化等原因减少对公司的产品采购或向其余供应商转移订单；同时若公司在产品品质、技术研发、生产交付等环节无法持续匹配如奇瑞汽车等主要客户的需求，且未能及时开发新客户以减小影响，将形成重大客户流失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显著不利影响。

（四）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87,702.98 万元、242,431.22 万元、329,224.18 万元和 **186,701.28 万元**，对应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0,226.08 万元、35,031.85 万元、39,182.09 万元和 **24,092.07 万元**，业绩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公司业绩受宏观经济、汽车行业发展、市场竞争及下游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若未来公司产品更新迭代难以满足汽车市场要求、募投项目不能按期完成或者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等，或者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下游汽车市场需求呈现持续下降态势、出现市场竞争程度趋于激烈、产品价格面临向下协商调整压力、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且无法向下游有效传导等外部因素影响，将可能导致公司业绩受到影响或出现大幅波动。

（五）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投资建设，项目实施完成并达产后将分别新增年产 180 套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加工、装配调试及交付能力；年产 36,000 吨铁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3,000 吨钢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的模型、本体制造及后端加工能力；年产 3,000 台智能移动机器人及周边智能制

造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制造能力。

“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是公司现有业务的升级扩产，新增产能收入占 2025 年末原有冲压模具业务产能的 25.15%，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和项目建成后，若未来汽车行业整体下行、下游整车厂商需求萎缩、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实力不足等重大不利变化出现，则可能导致公司新增产能无法及时消化，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产品主要用于公司冲压模具生产，若未来公司主营业务冲压模具受到内外部环境的影响出现不利变化，可能导致该项目新增产能面临无法充分消化的情形；

“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是公司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线产品的横向拓展，若本项目产品随公司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线业务在市场开拓计划、客户拓展等方面的进展与力度不及预期，可能导致该项目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六）募投项目产品开拓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所生产的产品是公司汽车冲压模具的关键原材料，若公司未来汽车冲压模具业务出现产销量下降等重大不利变化导致所需模具铸件原材料需求大幅下滑，需要该项目产品开拓其他客户，可能存在产品开拓未及预期的市场风险；

“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所生产的产品是焊装自动化生产线领域进一步拓展的产品，其所生产的产品于 2023 年完成产品设计开发，2024 年、2025 年实现少量生产和销售，公司尚不具备该项目的量产能力与大规模销售经验，若未来公司在新客户拓展、订单承接等方面不及预期或现有客户新项目导入进度不及预期，可能导致公司新增产能释放节奏放缓、订单获取不及预期，公司存在产品开拓未及预期的市场风险。

（七）募投项目盈利能力未达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投资建设，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的预计效益进行了测算，上述项目测算的毛利率分别为 29.36%、22.14%和 22.53%。其中“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是公司冲压模具业务产业链上游的延伸，“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是公司现有焊装自动化生产线业务的横向拓展，公司从事上述两个项目的经验不及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可能出现原材料等成本大幅提高，“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可能因市场出现重大波动使产品价格大幅下滑、公司因开拓市场经验不足未能获取更多订单或目标客户等情况，导致上述募投项目出现内部收益率、毛利率等经济指标严重下降、严重偏离预期的风险，以及若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假设和基础未能充分反映市场的情况，进而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实现及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将钢材、铝液和铝锭、铸件等作为主要原材料，钢材、铝锭等大宗商品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在销售数量、销售价格、采购数量等因素不变，仅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情况下，经对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进行敏感性分析，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募投项目净利润具有一定的影响。若本次募投项目原材料价格市场行情出现重大波动，可能导致出现募投项目盈利能力未达预期的风险。

（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延期或无法按期达产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中“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为技改升级扩产项目、“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与“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为新建项目，公司项目组织管理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因施工方履约能力不足、设备交付延期、极端天气、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对项目的顺利实施造成不利影响。因此，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等均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导致出现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延期或无法按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九）本息兑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0,226.08 万元、35,031.85 万元、39,182.09 万元和 24,092.07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分别为 26,007.13 万元、-36,895.15 万元、33,645.37 万元和-9,446.33 万元。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公司经营业绩与汽车行业景气度高度相关，若未来汽车行业下行、下游整车厂商需求萎缩，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利润及经营现金流不及预期，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十）新增资产折旧摊销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规模较大，且主要为资本性支出。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大幅度增加。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新增折旧摊销占净利润的最高比例为 8.09%，对公司财务情况将产生一定影响。募投项目建成并达产尚需一定周期，募投项目亦可能不能如期达产或者达产后销售不及预期，都将综合导致盈利水平不足以抵减因资产增加而新增的折旧摊销费用，特别是在投产初期，募投项目尚未达产，而同期新增的折旧摊销等成本增加时，公司将面临因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2
四、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2
五、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及遵守短线交易相关规定的承诺.....	6
六、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下列风险，并请认真阅读“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7
目 录.....	13
第一节 释 义	15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0
一、公司基本情况.....	20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0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5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37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9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9
二、公司组织架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9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44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50
一、报告期内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50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50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55
四、主要财务指标.....	56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58
六、财务状况分析.....	60

七、经营成果分析.....	90
八、现金流量分析.....	102
九、资本支出分析.....	104
十、技术创新分析.....	104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105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105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07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07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108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112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114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20
六、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情况.....	121
七、发行人通过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相关说明.....	12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23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普通术语：

发行人、瑞鹄模具、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瑞鹄有限、有限公司、安徽福臻	指	瑞鹄模具前身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原名为安徽福臻技研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本公司发起人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毅达并购成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芜湖艾科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柴震先生
宏博科技	指	公司控股股东，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宏博投资	指	宏博科技控股股东，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
宏创投资	指	宏博科技股东，芜湖宏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奇瑞科技	指	公司股东，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
瑞鹄检具、瑞鹄新材料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瑞鹄检具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芜湖瑞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瑞祥工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
瑞鹄科技、富士瑞鹄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2021年3月更名为芜湖瑞鹄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富士瑞鹄技研（芜湖）有限公司
瑞鹄浩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瑞鹄浩博模具有限公司
武汉瑞鲸	指	瑞祥工业全资子公司，武汉瑞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瑞鹄轻量化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瑞鹄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瑞津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瑞津科技有限公司
新加坡瑞鹄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RAYHOO MOTOR DIES SINGAPORE PTE. LTD.
瑞祥智能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瑞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瑞鹄零部件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瑞鹄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瑞鲸智能	指	瑞祥工业全资子公司，芜湖瑞鲸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成飞瑞鹄	指	公司联营企业，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大连嘉翔	指	公司参股企业，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
奇瑞	指	包括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别控制的企业
奇瑞控股	指	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	指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奇瑞销售	指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奇瑞新能源	指	奇瑞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奇瑞河南	指	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
奇瑞商用车	指	奇瑞商用车（安徽）有限公司
奇瑞商用车（山东）	指	奇瑞商用车（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奇瑞商用车（亳州）	指	奇瑞商用车（亳州）有限公司
奇瑞培训学校	指	芜湖市奇瑞汽车职业培训学校
捷豹路虎	指	奇瑞捷豹路虎汽车有限公司
福特汽车	指	公司客户，美国福特汽车公司（Ford Motor Company）
上汽集团	指	公司客户，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104
一汽集团	指	公司客户，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东风集团	指	公司客户，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旗下公司
广汽集团	指	公司客户，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1238
北汽集团	指	公司客户，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旗下公司
长城汽车	指	公司客户，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1633
吉利汽车	指	公司客户，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旗下公司
蔚来	指	公司客户，蔚来控股有限公司及旗下公司
理想	指	公司客户，北京车和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小鹏	指	公司客户，广州小鹏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小米汽车	指	公司客户，小米汽车有限公司
Stellantis 集团	指	公司客户，是一家由标致雪铁龙集团和菲亚特克莱斯勒集团于 2021 年合并而成的全球大型汽车制造商
印度大众	指	公司客户，大众集团在印度设立的旗下公司
上汽大通	指	公司客户，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江铃汽车	指	公司客户，江铃汽车集团公司
一汽大众	指	公司客户，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大众	指	公司客户，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泓鹄材料	指	芜湖泓鹄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艾蔓设备	指	芜湖艾蔓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艾蔓智能	指	芜湖艾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埃科泰克	指	芜湖埃科泰克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瑞鲸供应链	指	瑞鲸（安徽）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埃科动力	指	芜湖埃科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常州埃科	指	常州埃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金桔科技	指	芜湖金桔科技有限公司
瑞庆发动机	指	瑞庆汽车发动机技术有限公司
瑞建工程	指	芜湖瑞建工程有限公司
瑞隆汽车	指	瑞隆汽车动力有限公司
必达新能源	指	安徽必达新能源汽车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瑞露科技	指	安徽瑞露科技有限公司
永达科技	指	芜湖永达科技有限公司
福瑞德	指	芜湖福瑞德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瑞鹄光伏	指	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麦卡汽车	指	安徽麦卡出行汽车有限公司

瑞鹄电力科技	指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瑞鹄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瑞鹄电力综合	指	芜湖市鸠江区瑞鹄电力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莱特思创	指	芜湖莱特思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莱特思创（马鞍山）	指	莱特思创（马鞍山）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捷途汽车	指	芜湖捷途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东南汽车	指	东南（福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达敖汽车	指	芜湖达敖汽车智能底盘系统有限公司，曾用名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更名
泓毅股份	指	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普威技研	指	芜湖普威技研有限公司
普威新材	指	安徽普威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安庆普威	指	安庆普威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滨江普威	指	安徽滨江普威技术有限公司
开封威仕科	指	开封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普威轻量化	指	芜湖普威轻量化科技有限公司
嘉瑞环保	指	安徽嘉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瑞轩供应链	指	安徽瑞轩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智界新能源	指	安徽智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天汽模	指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510
成飞集成	指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190
威唐工业	指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0707
哈工智能	指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584
科大智能	指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0222
新时达	指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527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指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诚信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会议规则》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受托管理协议》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股东、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东大会、股东会
董事、董事会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科学技术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工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及 2026 年 6 月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术语：

模具	指	俗称工业之母。一种对原材料进行加工，赋予原材料以完整构型和精确尺寸的专用工艺装备，主要用于高效高精度、大批量生产工业产品中的有关零部件和制件
冲压	指	利用安装在压力机上的模具对材料施加压力，使其产生分离或塑性变形，从而获得所需零件的一种压力加工方法
冲压模具	指	在冲压加工中，将材料加工成零件的一种专用工艺装备
汽车模具	指	各类汽车零部件制造中所必需的专用工艺设备，包括冲压模（含覆盖件模具）、注塑模、橡胶模、锻模等，汽车模具以冲压模具为主
冲压件	指	通过冲压机床和模具使金属板材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而获得的、满足形状、尺寸和强度要求的工件
汽车覆盖件	指	构成汽车车身内外表面的冲压件，具有材料薄、形状复杂、结构尺寸大及表面质量要求高等特点，既有外观装饰性的零件，又有封闭薄壳状的受力零件。覆盖件的制造是汽车车身制造的关键环节之一
汽车覆盖件模具	指	制造汽车覆盖件的模具，具有体量大、结构复杂、加工精度和表面质量要求高等特点
检具	指	为方便检查批量生产的冲压件或其总成尺寸和型面精度而设计制作的专用检查工具
焊装	指	汽车制造工艺中的关键步骤，是指将汽车冲压件按一定程序焊接到一起形成总成或完整白车身的工艺方法
夹具、焊装夹具	指	将若干不同的冲压件焊接成总成或整白车身时，用来保证其相互间定位精度及稳定性、重复性的专用工艺装备
智能化柔性生产线	指	柔性生产线是一种技术复杂、高度自动化的系统，集自动化技术、信息技术、制造加工技术、机器人技术于一体，把以往工厂中相互孤立的工程设计、制造、设备管理等过程，在计算机及软件和数据库的支持下，在生产线上解决多产品制造高自动化与高柔性化之间的矛盾，实现对车型更换、工装设备、焊接设备、机器人等信息的采集实现智能化管理
白车身	指	车身冲压件的装焊总成。包括底板、侧围、翼子板、前后舱、门、前后盖及顶盖等，但不包括车身附件及装饰件的未涂漆的车身

复合模	指	只有一个工位，在压力机的一次行程中，在同一工位上同时完成两道或两道以上冲压工序的模具
级进模	指	也称连续模，具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工位，在压力机的一次行程中，在不同的工位上逐次完成两道或两道以上冲压工序的模具
A、B 柱	指	左前方和右前方连接车顶和前舱的连接柱。A柱为前风挡玻璃两侧的立柱，B柱为前后门之间的立柱
工业机器人	指	工业机器人是面向工业领域的多关节机械手或多自由度的机器装置，它能自动执行工作，是靠自身动力和控制能力来实现各种功能的一种机器。它可以接受人类指挥，也可以按照预先编排的程序运行
CAD/CAE/CAM	指	计算机辅助设计、计算机辅助工程分析、计算机辅助制造的英文缩写
BOM	指	Bill of Material 缩写，即物料清单
CNC	指	Computerized Numerical Control 缩写，即新一代计算机数字控制技术
AGV	指	Automated Guided Vehicle缩写，即自动导引运输车
AMR	指	Autonomous Mobile Robot缩写，即自动移动机器人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即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公司债券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
付息年度	指	可转债发行日起每12个月
转股、转换	指	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可转债相应的债权按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发行人股权的过程；在该过程中，代表相应债权的可转债被注销，同时发行人向该持有人发行代表相应股权的普通股
转换期	指	持有人可以将可转债转换为发行人普通股的起始日至结束日期间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时，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赎回	指	发行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回售	指	可转债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可转债卖给发行人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可能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RAYHOO MOTOR DIES CO., LTD.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简称	瑞鹄模具
证券代码	002997
注册资本	20,932.13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柴震
成立日期	2002 年 3 月 15 日（2016 年 1 月 9 日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银湖北路 22 号
邮政编码	241000
电话	0553-5623207
传真	0553-5623209
电子信箱	bodo@rayhoo.net
互联网址	http://www.rayhoo.net/
经营范围	开发、设计、制造汽车模具、夹具、检具、车身焊接总成及白车身，汽车车身轻量化制造技术研发，机器人集成，汽车自动化生产线设备、汽车非标设备的制造、安装、调试及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程序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已经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修订事项，并经公司 202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批准。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调整募集资金金额的相关修订事项。

本次可转债发行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本次发行的背景

（1）升级扩大覆盖件模具生产能力，应对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需要

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OICA）发布的汽车产量数据显示，2025 年全球共计生产汽车 9,467 万辆，其中中国大陆汽车产量为 3,453 万辆，占全球汽车产量份额为 36.5%，较 2024 年提高了 2.7 个百分点。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CAAM）消息显示，2025 年度，中国共生产汽车 3,453 万辆，同比增长 10.4%。中国汽车产量的持续增长和占全球份额的持续提升，带动中国汽车制造装备产业的快速发展和竞争力不断提升。

随着国内高端装备制造技术水平的提升，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等高附加价值的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由依赖进口转向自主国产，同时部分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走出国门，实现海外销售，目前国内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制造行业面对的不仅是需求旺盛的国内市场，将随着中国整体装备制造能力的提升实现全球范围的销售和服务。

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生产加工设备的产能利用率不断提高，公司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业务自有生产设备的产能利用率已趋于饱和，现有设备已经不能满足订单交付时间周期的要求。本次“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募投项目的建设是为满足公司在未来几年行业需求快速增长过程中能够抓住发展机遇，获取并交付更多订单，在稳步提升国内市场销售份额的基础上，实现海外市场的进一步增长，为公司持续扩大经营规模奠定基础。

（2）实施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自制，更好保障交付周期与品质需求，提升竞争力

公司模具产品主要原材料构成为各类非标化铸件、锻件，标准化配件及五金件等，其中铸件（包括铸铁件、铸钢件）用量和成本占比均超过 50%。公司目前所有铸件均未自制，采用向行业上游市场化采购的模式，不仅成本较高，并且在市场旺季和资源紧张的情况下，采购订货周期较长，对公司生产和交付及时性带来影响。同时，行业内规模较大的模具公司对模具铸件一般采用自制或自制与外购相结合的形式，给其周期、质量和成本方面带来竞争优势。

随着公司模具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尤其是客户对模具产品订货周期要求越来越短的情况下,公司对模具铸件供应采用自制与外购相结合的方式越来越必要。“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募投项目的建设,既能保障客户的订货周期要求,又能自主控制提升关键原材料品质促进模具产品品质稳定性,还能带来模具综合成本的降低,能够在多方面促进模具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促进公司综合效益的提升。

(3) 智能机器人+智能化制造是中国制造转型升级的必然选择

改革开放以来,得益于庞大的“人口红利”,我国制造业得以持续快速发展,并形成门类齐全、独立完整的产业体系,亦成为全球第一制造业大国,在产业规模、产业门类及产业链完整性等方面远远超越全球其他国家。然而,在规模大、门类全和链条完整的同时,我国制造业也面临“大而不强”、“全而不精”的窘境,尤其是在高端智能机器人和智能制造全场景相关领域与全球高端水平尚有差距;另一方面,近年来随着我国老龄化问题日益突出,“人口红利”逐渐消失,面临人口老龄化和新生动力不足的双重困境,导致制造业“用工荒”、“用工难”的情况加剧。这些,带来我国高端智能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成为未来发展必然选择。

智能协作机器人应用场景丰富,市场前景广阔,在工业场景应用越来越广泛,尤其是协作机器人在轻型、安全、与操作人员可以协同工作等方面展示出了巨大的优势,在工业应用中承担单调、重复性高、危险性强的工作,与操作人员实现互补。公司正开发适用于汽车与汽车零部件及一般工业领域的大力矩、高精度智能协作机器人,具备高安全等级,可部署于生产线体及线边,与人共同协作,完成一定复杂度的上下料、搬运、装配、检测等工作。智能协作机器人可以实现半结构化、与人协作的环境之中,能够满足汽车与汽车零部件、3C 行业、高柔性生产中小企业的需求,并在仓储物流行业、装配、检测等行业得到了广泛应用。公司依托强大的自动化装备及机器人系统集成能力,扎实的研发能力,介入智能协作机器人领域,是对公司现有自动化业务的关联化拓展,既可以拓宽公司的产品类型及行业应用,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也为下游行业降低工人劳动强度、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做出推动贡献。

随着智能制造快速普及,工厂内部制造复杂度也持续攀升,对移动复合机器

人及自动牵引机器人（AGV/AMR）的需求明显加快。移动复合机器人无轨导航激光 AGV 小车加装机械手，配合车载装卸机构，可自动装载货物，可快速布局于自动化工厂、仓储分拣、自动化货物超市，实现物料自动搬运、物品上下料、物料分拣等，以满足车间全自动化柔性生产需求，正成为企业和市场追逐的全新风口。尤其是移动复合机器人与 AGV/AMR 及数字化生产管理系统实现线上融合，将推动智能化“黑灯工厂”的普及速度进一步加快。公司目前已开发出自动牵引机器人产品，并经过市场应用验证，客户认可度较高，已形成一定的市场客户基础，未来发展成长空间较大。

2、本次发行的目的

（1）公司急需扩充产能储备，保障订单承接能力

近年来，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快速增长，尤其是国内新能源汽车（含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增程式汽车）汽车持续快速提升。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达 1,649.0 万辆，同比增长 28.2%。全球方面，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2,354.2 万辆，同比增长 29.1%；EVTank 预计 2026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 2,849.6 万辆，同比增长 21.0%；其中中国将达到 1,979.6 万辆，同比增长 20.0%；2030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有望达到 4,265.0 万辆，比 2025 年增长 133.9%。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快速提升和销量持续增长，带动新能源汽车制造装备相关需求快速增加，市场产能缺口增加。

目前，公司装备业务在手订单充足，并且还在持续增加中；同时，公司装备业务现有产能利用率已超过 100%。为保障公司订单持续承接，公司装备业务，需在现有产能基础上，通过技改升级扩产等方式进一步增加产能。

（2）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87,702.98 万元、242,431.22 万元和 329,224.18 万元，年均增幅 32.44%，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也较大；未来，伴随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和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对流动资金增加的需求也将随之扩大。同时，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品类和规模均不断增加，新品类业务发展初期需要不断的进行研发投入，带来研发费用持续增加，其中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研发费用分别为 9,747.40 万元、11,925.37 万元和 14,859.93 万元，年均增幅 23.47%。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用作

补充流动资金，可以为业务发展和公司经营提供流动资金支持，同时为加大技术创新研发投入提供资金保障，有助于公司提升研发实力，进而提升市场占有率和行业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高资金保障。

综上，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是进一步扩充覆盖件模具业务产能，同时提升关键材料自制能力，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模具产品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水平可持续增长；二是促进公司智能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业务产业化，并通过对公司现有制造装备业务的协同发展，强化公司在智能制造业务的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巩固装备业务，促进公司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保持健康水平。

（三）本次发行的主要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8,600.00 万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5、债券利率

票面利率：第一年 0.10%、第二年 0.3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00%、第五年 1.50%、第六年 2.0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年单利计息和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每年根据债券余额支付一次利息，最后一期利息随尚未偿还的本金余额一起支付。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上市公司股东。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9.18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布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的较高者，且不得向上修正。

若在上述二十个交易日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的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其中，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公司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

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及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

债券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 108%（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兑付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2、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

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十一）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可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足 6.86 亿元的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 A 股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3.2772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的金额，并按 100 元/张的比例转换为张数，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可配 0.032772 张可转债。

发行人现有 A 股总股本 209,321,325 股，无回购专户库存股，即可参与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的 A 股股本为 209,321,325 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 6,859,878 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 99.9982%。

16、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票；
- ③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本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发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②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③公司发生减资（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履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以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④担保人（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⑤修订本规则；

⑥公司董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或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⑦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⑧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等。

1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68,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

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实施主体
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	18,561.45	13,561.45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	26,664.82	26,664.82	芜湖瑞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	18,325.94	15,300.00	芜湖瑞鲸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13,073.73	13,073.73	-
合计	76,625.94	68,600.00	-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建设，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文件为准）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18、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确定。

19、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20、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限为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21、评级事项

公司已聘请资信评级机构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四）本次发行的评级情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评级，根据中诚信出具的《瑞鹄汽车模具股份

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瑞鹄模具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中诚信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五）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

公司聘任国投证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国投证券的监督。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国投证券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可转债视作同意国投证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受托管理协议中相关约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六）违约情形、责任及争议解决

1、违约情形

（1）在本期可转债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时，公司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公司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第（1）项所述违约情形除外）且将对公司履行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经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面值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可转债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予纠正；

（3）公司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以致对公司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重大资产等情形以致对公司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4）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公司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法律程序；

（5）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

公司在本协议或本期可转债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6）在债券存续期间，公司发生其他对本期可转债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

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可转债受托管理人因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3、争议解决方式

本次可转债发行争议的解决应适用中国法律。本次可转债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向受托管理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七）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自 2026 年 9 月 15 日至 2026 年 9 月 23 日。

（八）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用	340.00 万元
律师费用	60.00 万元
会计师费用	65.00 万元
资信评级费用	37.74 万元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	29.56 万元
合计	532.30 万元

上述费用为预计费用，视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可能会有增减，费用总额将在

发行结束后确定。

（九）本次可转债的上市时间安排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2026年9月15日	T-2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6年9月16日	T-1	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026年9月17日	T	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当日缴付足额认购资金）；网上申购日（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6年9月18日	T+1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进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2026年9月21日	T+2	刊登《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签号码公告》；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2026年9月22日	T+3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6年9月23日	T+4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以上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及时公告并修改发行日程。

（十）本次可转债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发行的证券不设持有期限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柴震

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银湖北路22号

联系电话：0553-5623207

传真：0553-5623209

联系人：李江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名称：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苏望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电话：021-55518311

传真：0755-82825319

保荐代表人：李栋一、卢志阳

项目协办人：陆亦舟

项目经办人：王冬、张迎亚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赵洋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写字楼 34 层

联系电话：010-58091000

传真：010-58091100

经办律师：范瑞林、王文豪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刘维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联系电话：010-66001391

传真：010-66001392

经办会计师：陈莲、吴岳松、蒋玲玲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岳志岗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联系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经办人员：陈田田、郑皓月、李洁鹭

（七）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0755-88668888

（八）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联系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九）收款银行

名称：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中信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7441010187000001190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

益关系。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09,321,325	100.00
三、股份总数	209,321,325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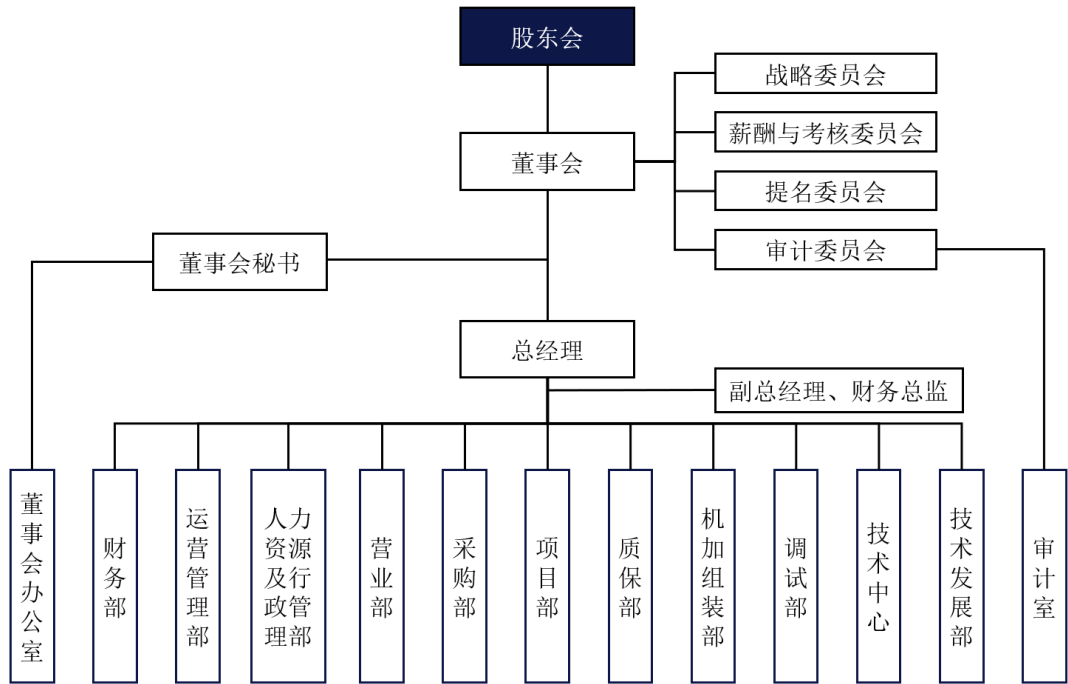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股份限售数量（股）
1	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6	59,779,100	-
2	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4	26,874,700	-
3	林仁平	境内自然人	1.76	3,680,000	-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4	2,598,359	-
5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1,945,966	-
6	奥地利瑞芬森银行封闭式股份公司—中国机会 DU—R	境外法人	0.81	1,695,800	-
7	陈耀民	境内自然人	0.49	1,033,400	-
8	蒋菊梅	境内自然人	0.39	807,500	-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38	798,661	-
10	缪建飞	境内自然人	0.33	682,900	-
合计			47.73	99,896,386	-

二、公司组织架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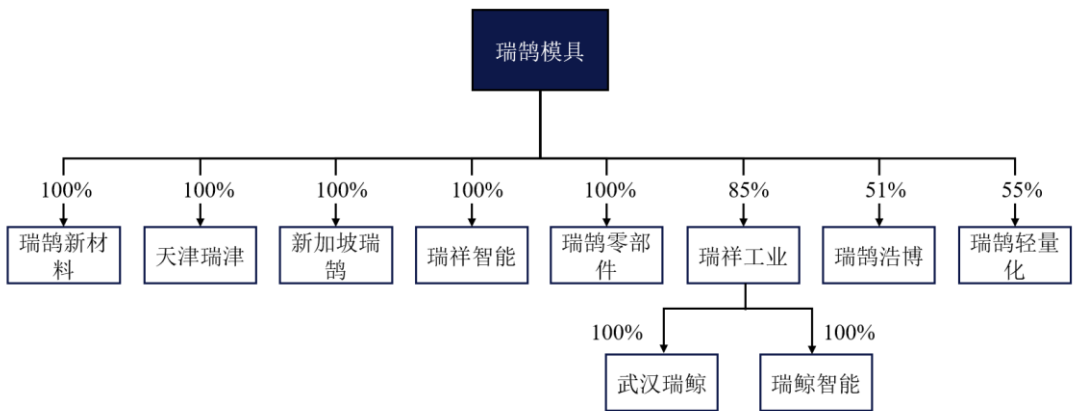
（一）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组织结构如下所示：



(二) 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要权益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的情况如下：

1、瑞鹄新材料

瑞鹄新材料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瑞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芜湖瑞鹄检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NAK6GXX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银湖北路 22 号			
成立时间	2017 年 1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	柴震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检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3,386.23	2,884.60	1,190.76	339.60

2、天津瑞津

天津瑞津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瑞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7J3KBU3Y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汇津广场 3 号楼 705			
成立时间	2022 年 3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	苏长生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模具设计与研发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352.73	1,745.21	2,704.61	-3.37

3、瑞祥智能

瑞祥智能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瑞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E9AU9H37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街道银湖北路 10-16 号			
成立时间	2025 年 1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	庞先伟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暂未开始实际经营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不适用			

4、新加坡瑞鹄

新加坡瑞鹄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RAYHOO MOTOR DIES SINGAPORE PTE.LTD.			
注册号码	202431247K			
住所地址	1 NEIL ROAD #02-01 SINGAPORE (088804)			
成立时间	2024 年 8 月 1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暂未开始实际经营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9.58	178.55	-	-179.87

5、瑞鹄零部件

瑞鹄零部件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瑞鹄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EFD3XM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二坝镇淬剑路 008 号
成立时间	2025 年 4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	庞先伟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暂未开始实际经营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不适用

6、瑞祥工业

瑞祥工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46797255R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银湖北路 10-16 号
成立时间	2003 年 4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	庞先伟
注册资本	8,235 万元
实收资本	9,134.82 万元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85%，安川电机（中国）有限公司持股 15%

主营业务	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62,406.17	66,527.89	122,077.97	23,158.44

7、瑞鹄浩博

瑞鹄浩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瑞鹄浩博模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2NJHF90L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二坝镇淬剑路 008 号			
成立时间	2017 年 4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	林柯鑫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51%、芜湖浩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9%			
主营业务	模具研发、生产、维修、销售；汽车零部件制造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136,527.14	34,294.36	86,434.25	4,713.75

8、武汉瑞鲸

武汉瑞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武汉瑞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49RWNP88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17C1 地块东合中心 D 栋 18 层 3 室			
成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	庞先伟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股东构成	瑞祥工业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汽车冲压模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3,150.33	751.34	2,966.09	333.86

9、瑞鲸智能

瑞鲸智能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瑞鲸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G27UJ76C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二坝镇新圩路与长安南路交叉口以北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1#厂房（芜湖瑞鹄浩博模具有限公司厂房内）
成立时间	2025年10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刘泽军
注册资本	6,000万元
实收资本	-
股东构成	瑞祥工业持股100%
主营业务	研发并销售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制造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不适用

10、瑞鹄轻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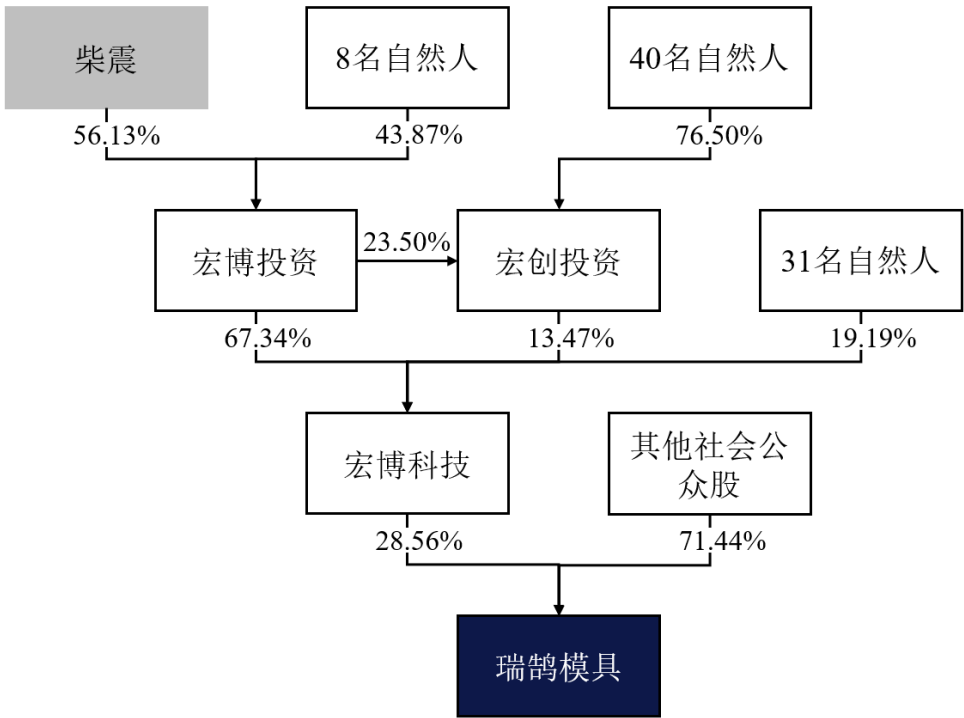
瑞鹄轻量化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瑞鹄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8NMJB04L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长山路19号			
成立时间	2022年1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柴震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万元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55%、奇瑞科技持股35%，芜湖永达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			
主营业务	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54,399.48	22,448.69	58,143.99	1,689.83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二) 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宏博科技直接持有公司 5,977.91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8.56%，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3945305568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除托管区域外）二坝镇楚江大道 9 号芜湖智算经济产业园 A 区 8 号楼辅楼 422 室			
成立时间	2014 年 11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	柴震			
注册资本	9,355.50 万元			
实收资本	9,355.50 万元			
主营业务	汽车工装及零部件产业创业投资、股权投资等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时间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2025.12.31/ 2025 年度	41,157.28	38,935.31	28,130.70

2、实际控制人

柴震持有宏博投资 56.13% 股权，宏博投资持有宏博科技 67.34% 股权，持有宏创投资 23.50% 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宏创投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柴

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宏创投资持有宏博科技 13.47%的股权，即柴震可通过控制宏博投资、宏创投资、宏博科技，实现对瑞鹄模具的控制，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柴震先生，1968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安徽省模具行业协会副理事长。1990 年 5 月至 1997 年 3 月，任长春一汽车身厂工艺工程师；1997 年 3 月至 2005 年 9 月，历任奇瑞汽车工程师、车间主任、轿车一厂厂长、规划设计院院长助理；2005 年 9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安徽福臻常务副总经理；2006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瑞鹄有限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瑞鹄有限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任芜湖瑞鹄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10 月至今，任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11 月至今，任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6 月至今，任芜湖宏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芜湖达敖汽车智能底盘系统有限公司董事。

（三）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纠纷或潜在纠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实际控制人柴震通过宏博科技除控制发行人外，还控制 5 家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宏博投资

宏博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宏博科技之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39445475XL
成立时间	2014 年 10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4,278.15 万元
实收资本	4,278.15 万元
住所/主要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除托管区域外）二坝镇楚江大道 9 号芜湖智算经济产业园 A 区 8 号楼辅楼 422 室
法定代表人	柴震
经营范围	汽车工装及零部件产业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不含金融、保险、信托、证券、期货、基金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宏创投资

宏创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芜湖宏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MX5CK41
成立时间	2016 年 6 月 27 日
认缴出资额	1,48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1,480 万元
住所/主要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除托管区域外）二坝镇楚江大道 9 号芜湖智算经济产业园 A 区 8 号楼辅楼 42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资产受托管理（以上均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8QAHMF95
成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000 万元
住所/主要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除托管区域外）二坝镇楚江大道 9 号芜湖智算经济产业园 A 区 8 号楼辅楼 423 室
股权结构	宏博科技持股 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

	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4、芜湖市鸠江区瑞鹄电力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芜湖市鸠江区瑞鹄电力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DMGXF70B
成立时间	2024 年 6 月 6 日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实缴资本	1,267.61 万元
住所/主要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二坝园区二坝新圩路 8 号
股权结构	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5、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瑞鹄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瑞鹄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DLK6TY8K
成立时间	2024 年 6 月 6 日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实缴资本	1,500 万元
住所/主要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街道长江路东侧、衡山路北侧 8 号
股权结构	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

	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章节选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及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资者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阅读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一、报告期内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一）审计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容诚审字[2024]241Z0001 号、容诚审字[2025]241Z0012 号和容诚审字[2026]241Z0004 号《审计报告》，发表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公司 2026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所处行业，从项目性质及金额两方面判断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的性质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是否会引起特别的风险。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综合考虑该项目金额占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项目金额的比重情况。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9,884,495.78	825,593,081.69	529,931,019.79	841,505,825.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892,183.44	90,421,313.54	169,493,298.66	30,294,756.19
应收票据	51,311,853.43	3,420,000.00	11,087,514.00	3,609,200.00
应收账款	766,517,363.79	622,851,065.70	443,904,278.12	381,076,085.28
应收款项融资	299,118,786.72	398,382,543.36	217,972,177.90	194,297,945.09
预付款项	295,397,079.39	278,009,922.28	152,392,013.76	163,926,578.42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应收款	14, 182, 475. 36	41,147,645.10	31,316,582.27	24,632,122.86
存货	2, 483, 310, 819. 69	2,430,370,653.14	2,039,093,125.85	1,774,375,861.08
合同资产	193, 250, 073. 49	191,024,692.05	137,813,666.55	112,500,772.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 789, 486. 33	75,813,232.88	151,070,718.63	76,095,856.30
其他流动资产	9, 188, 153. 87	12,606,590.46	24,708,693.82	17,878,505.52
流动资产合计	5, 092, 842, 771. 29	4,969,640,740.20	3,908,783,089.35	3,620,193,509.3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35, 653, 220. 31	353,781,011.08	230,759,933.89	217,871,267.17
长期股权投资	262, 137, 952. 27	288,326,636.04	274,359,418.84	279,709,965.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 189, 361. 35	25,940,815.51	24,794,082.27	23,140,469.89
固定资产	1, 195, 801, 441. 84	1,132,828,975.24	868,665,137.79	496,881,055.69
在建工程	54, 988, 563. 81	108,745,084.67	64,108,944.06	339,312,524.54
使用权资产	11, 379, 763. 91	15,541,354.16	10,077,569.18	10,752,356.24
无形资产	173, 480, 863. 28	144,960,439.68	155,388,549.41	131,287,349.26
长期待摊费用	149, 239, 428. 29	115,639,444.51	151,279,638.02	43,270,701.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 617, 391. 21	47,209,778.51	35,167,418.74	48,254,156.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 621, 398. 09	15,821,213.31	114,393,301.75	33,159,952.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 288, 109, 384. 36	2,248,794,752.71	1,928,993,993.95	1,623,639,798.44
资产总计	7, 380, 952, 155. 65	7,218,435,492.91	5,837,777,083.30	5,243,833,307.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 790, 166. 70	82,947,624.39	82,031,319.19	156,829,166.08
应付票据	939, 399, 026. 54	885,969,624.07	523,111,507.08	430,653,657.12
应付账款	850, 332, 698. 76	865,689,391.71	754,417,769.26	647,497,096.34
合同负债	1, 794, 397, 863. 81	1,863,813,285.91	1,474,087,597.34	1,417,321,560.83
应付职工薪酬	139, 197, 470. 20	159,807,449.21	133,677,073.46	126,492,551.80
应交税费	39, 301, 547. 89	26,073,527.91	27,404,157.22	27,355,086.27
其他应付款	61, 108, 189. 17	42,243,454.50	25,374,003.44	9,665,055.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 915, 638. 12	44,544,548.52	39,829,649.85	30,892,489.29
其他流动负债	30, 311, 527. 57	30,441,873.26	2,536,457.88	9,763,879.55
流动负债合计	3, 971, 754, 128. 76	4,001,530,779.48	3,062,469,534.72	2,856,470,542.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4, 938, 629. 66	217,979,371.20	165,140,520.69	214,302,567.76
应付债券	-	-	-	166,618,260.51
租赁负债	2, 032, 266. 89	6,062,357.96	4,158,183.69	2,051,771.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5, 615, 874. 70	71,838,804.68	43,221,831.34	-
预计负债	-	-	17,096,143.59	19,895,619.33
递延收益	91, 779, 452. 59	82,688,418.62	75,455,436.72	71,769,187.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 366, 223. 84	378,568,952.46	305,072,116.03	474,637,406.19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负债合计	4, 336, 120, 352. 60	4,380,099,731.94	3,367,541,650.75	3,331,107,948.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9, 321, 325. 00	209,321,325.00	209,321,325.00	198,425,942.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28,055,503.80
资本公积	986, 002, 211. 01	985,499,352.81	985,049,036.52	799,957,908.70
其他综合收益	263, 744. 86	-723,941.49	-1,690,433.43	-3,346,422.43
专项储备	25, 006, 309. 91	22,247,555.24	16,984,554.50	12,366,328.71
盈余公积	104, 660, 662. 50	104,660,662.50	93,117,439.40	71,198,315.42
未分配利润	1, 325, 341, 208. 03	1,147,216,879.10	861,374,091.91	595,754,78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 650, 595, 461. 31	2,468,221,833.16	2,164,156,013.90	1,702,412,365.47
少数股东权益	394, 236, 341. 74	370,113,927.81	306,079,418.65	210,312,993.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044, 831, 803. 05	2,838,335,760.97	2,470,235,432.55	1,912,725,359.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 380, 952, 155. 65	7,218,435,492.91	5,837,777,083.30	5,243,833,307.83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 867, 012, 800. 31	3,292,241,789.86	2,424,312,176.16	1,877,029,776.45
二、营业成本	1, 403, 650, 778. 35	2,496,754,536.10	1,817,908,407.50	1,486,904,198.59
税金及附加	16, 317, 215. 85	22,736,677.04	16,585,923.02	17,269,598.08
销售费用	15, 736, 164. 09	33,675,028.36	29,962,273.25	24,347,094.84
管理费用	68, 444, 734. 30	129,674,712.69	112,328,807.28	91,107,130.96
研发费用	75, 669, 530. 16	148,599,291.25	119,253,679.36	97,474,034.37
财务费用	6, 714, 536. 24	-694,576.80	-3,638,521.02	680,374.16
其中：利息费用	3, 134, 381. 70	5,546,089.52	13,009,513.61	19,672,461.79
利息收入	7, 109, 808. 87	8,522,537.36	14,301,996.84	17,724,211.52
加：其他收益	21, 631, 403. 20	30,501,544.04	36,107,788.54	18,452,473.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 908, 892. 76	72,062,458.79	90,192,726.57	77,519,422.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 875, 845. 72	60,202,142.05	75,567,033.78	66,547,177.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0, 869. 90	-571,985.12	698,542.47	-498,601.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 166, 858. 77	-22,009,009.97	-3,413,271.39	-5,644,005.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 795, 162. 22	-21,463,048.82	-5,854,560.34	-14,819,414.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 641. 91	101,594.60	117,705.39	-188,154.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300, 760, 628. 10	520,117,674.74	449,760,538.01	234,069,066.03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1,577,420.10	2,943,610.78	6,543,629.48	1,194,020.74
减：营业外支出	303,279.11	4,239,959.37	636,202.33	4,129,579.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2,034,769.09	518,821,326.15	455,667,965.16	231,133,507.57
减：所得税费用	38,474,616.40	63,465,671.18	52,361,200.75	12,161,409.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560,152.69	455,355,654.97	403,306,764.41	218,972,098.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63,560,152.69	455,355,654.97	403,306,764.41	218,972,098.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0,920,726.43	391,820,868.38	350,318,467.99	202,260,837.16
2.少数股东损益	22,639,426.26	63,534,786.59	52,988,296.42	16,711,260.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7,686.35	966,491.94	1,532,188.55	1,910,156.6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1,263.96	974,723.26	1,532,188.55	1,910,156.6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577.61	-8,231.32	-	-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4,547,839.04	456,322,146.91	404,838,952.96	220,882,254.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908,412.78	392,787,360.32	351,850,656.54	204,170,993.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39,426.26	63,534,786.59	52,988,296.42	16,711,260.9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5	1.87	1.70	1.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5	1.87	1.70	1.04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9,416,019.55	2,868,767,315.16	2,086,512,489.02	1,876,670,455.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15,555.88	19,081,414.39	25,207,876.86	45,317,695.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893,894.73	111,395,408.51	107,099,769.79	63,218,69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3,925,470.16	2,999,244,138.06	2,218,820,135.67	1,985,206,846.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	1,121,103,139.65	1,629,910,035.43	1,303,672,503.61	1,244,403,158.28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421,952.54	514,732,002.99	443,104,401.71	347,948,684.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645,397.87	159,354,548.85	103,275,226.57	106,960,852.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31,098.08	176,353,057.50	137,149,854.50	85,454,84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2,201,588.14	2,480,349,644.77	1,987,201,986.39	1,784,767,53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723,882.02	518,894,493.29	231,618,149.28	200,439,309.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000,000.00	914,590,450.00	667,264,352.41	1,022,99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450,647.25	39,401,785.32	31,636,773.19	10,079,019.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5,546.20	247,336.50	253,085.00	2,514,25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266,193.45	954,239,571.82	699,154,210.60	1,035,589,269.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515,008.38	194,401,047.83	290,030,066.19	330,565,605.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0	886,293,586.11	847,517,466.66	981,10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515,008.38	1,080,694,633.94	1,137,547,532.85	1,311,671,605.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48,814.93	-126,455,062.12	-438,393,322.25	-276,082,335.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998,178.51	49,000,000.00	39,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8,998,178.51	49,000,000.00	39,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405,772.68	188,985,611.43	169,800,836.93	400,718,580.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1,132.80	15,655,447.23	5,112,234.95	10,304,991.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56,905.48	213,639,237.17	223,913,071.88	450,923,571.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654,353.18	132,964,314.20	281,884,098.39	27,133,9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574,453.97	112,278,942.65	83,698,944.29	63,163,497.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0,497,874.92	7,500,0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8,189.36	24,139,082.76	23,898,098.56	25,743,138.93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686,996.51	269,382,339.61	389,481,141.24	116,040,586.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30,091.03	-55,743,102.44	-165,568,069.36	334,882,985.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08,294.75	-242,605.69	3,391,769.07	831,300.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463,318.69	336,453,723.04	-368,951,473.26	260,071,260.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216,303.33	452,762,580.29	821,714,053.55	561,642,792.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4,752,984.64	789,216,303.33	452,762,580.29	821,714,053.55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二）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报告期末，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主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瑞祥工业	8,235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85.00	-	设立
武汉瑞鲸	2,000 万元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开发设计	-	85.00	设立
瑞鲸智能	6,000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	85.00	设立
瑞鹄检具	1,000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100.00	-	设立
瑞鹄浩博	20,000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51.00	-	设立
瑞鹄轻量化	20,000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55.00	-	设立
天津瑞津	2,000 万元	天津市	天津市	开发设计	100.00	-	设立
新加坡瑞鹄	400 万美元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100.00	-	设立
瑞祥智能	2,000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100.00	-	设立
瑞鹄零部件	1,000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100.00	-	设立

（三）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合并范围增加一家，为当年新设子公司新加坡瑞鹄，公司直接持有新加坡瑞鹄 100%的股权。

2025 年度，公司合并范围增加三家，为当年新设子公司瑞祥智能、瑞鹄零部件和瑞鲸智能，公司直接持有瑞祥智能和瑞鹄零部件 100%的股权，间接持有瑞鲸智能 85%的股权。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发生变化。

四、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6. 6. 30/ 2026 年 1-6 月	2025.12.31/ 2025 年度	2024.12.31 /2024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8	1.24	1.28	1.27
速动比率（倍）	0.66	0.63	0.61	0.65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58.75	60.68	57.69	63.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22	41.50	40.84	49.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2.66	11.79	10.34	8.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4,092.07	39,182.09	35,031.85	20,226.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2,647.39	37,126.92	32,440.05	18,447.8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88	5.57	5.26	5.08
存货周转率（次/年）	1.13	1.11	0.95	0.90
利息保障倍数（倍）	97.36	90.25	29.51	10.7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68	2.48	1.11	1.0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45	1.61	-1.76	1.31

注：上述财务指标，若无特别说明，均以合并口径计算。2026 年 1-6 月周转率已年化。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 7、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8、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9、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会计期间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2026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0	1.15	1.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4	1.08	1.08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6	1.87	1.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7	1.77	1.77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4	1.70	1.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3	1.57	1.57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5	1.08	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4	0.98	0.96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三)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16	10.16	438.37	-18.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5.19	683.47	1,075.58	711.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27.00	1,389.03	1,268.08	1,366.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5.05	76.32	180.69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90.24	8.54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158.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95	-256.57	424.98	-386.49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50	468.68	78.85	395.52
小计	1,884.85	2,461.32	3,475.09	1,910.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0.90	314.47	472.50	208.31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9.27	91.68	410.79	-76.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44.68	2,055.17	2,591.80	1,778.29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24 年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

营业成本。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40,764,588.18	24,347,094.84	20,312,432.50	12,679,000.47
营业成本	1,470,486,705.25	1,486,904,198.59	627,625,924.63	635,259,356.66

2、2023 年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公司追溯调整了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4,603.94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9,995.63 元，相关调整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60,930.67 元，其中盈余公积为 1,879.82 元、未分配利润为 59,050.85 元；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13,677.64 元。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了 2022 年 1 月 1 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4,209.76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5,411.55 元，相关调整对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18,798.21 元，其中盈余公积为 1,879.82 元、未分配利润为 16,918.39 元。

同时，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12.31/2022 年度（合并）		2022.12.31/2022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688,328.79	36,732,932.88	17,612,343.46	17,632,866.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盈余公积	56,966,225.18	56,968,277.53	56,966,225.18	56,968,277.53
未分配利润	462,681,436.76	462,714,466.94	286,780,500.53	286,798,971.69
少数股东权益	152,310,931.42	152,320,452.98	-	-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249,464.68	-219,460.46	1,459,305.97	1,457,580.67
少数股东损益	5,125,582.51	5,121,426.4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	140,053,873.94	140,028,025.80	-	-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三）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509,284.28	69.00	496,964.07	68.85	390,878.31	66.96	362,019.35	69.04
非流动资产	228,810.94	31.00	224,879.48	31.15	192,899.40	33.04	162,363.98	30.96
资产总计	738,095.22	100.00	721,843.55	100.00	583,777.71	100.00	524,383.3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524,383.33 万元、583,777.71 万元、721,843.55 万元和 738,095.22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资产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的结构基本保持稳定。

2、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71,988.45	14.14	82,559.31	16.61	52,993.10	13.56	84,150.58	23.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89.22	3.85	9,042.13	1.82	16,949.33	4.34	3,029.48	0.84
应收票据	5,131.19	1.01	342.00	0.07	1,108.75	0.28	360.92	0.10
应收账款	76,651.74	15.05	62,285.11	12.53	44,390.43	11.36	38,107.61	10.53
应收款项融资	29,911.88	5.87	39,838.25	8.02	21,797.22	5.58	19,429.79	5.37
预付款项	29,539.71	5.80	27,800.99	5.59	15,239.20	3.90	16,392.66	4.53
其他应收款	1,418.25	0.28	4,114.76	0.83	3,131.66	0.80	2,463.21	0.68
存货	248,331.08	48.76	243,037.07	48.90	203,909.31	52.17	177,437.59	49.01
合同资产	19,325.01	3.79	19,102.47	3.84	13,781.37	3.53	11,250.08	3.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78.95	1.27	7,581.32	1.53	15,107.07	3.86	7,609.59	2.10
其他流动资产	918.82	0.18	1,260.66	0.25	2,470.87	0.63	1,787.85	0.49
合计	509,284.28	100.00	496,964.07	100.00	390,878.31	100.00	362,019.3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等，具体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0.04	0.00	0.04	0.00	0.04	0.00	0.16	0.00
银行存款	69,475.26	96.51	78,921.59	95.59	45,276.22	85.44	82,171.24	97.65
其他货币资金	2,513.15	3.49	3,637.68	4.41	7,716.84	14.56	1,979.18	2.35
合计	71,988.45	100.00	82,559.31	100.00	52,993.10	100.00	84,150.5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84,150.58 万元、52,993.10 万元、82,559.31 万元和 71,988.45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营运资金周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银行理财产品	19, 589. 22	9,042.13	16,949.33	3,029.48
合计	19, 589. 22	9,042.13	16,949.33	3,029.4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3,029.48 万元、16,949.33 万元、9,042.13 万元和 19, 589. 22 万元，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不存在收益波动性大、风险高的理财产品。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变动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行现金管理，申购或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商业承兑汇票	5, 439. 01	360.00	1,194.96	428.60
减：坏账准备	307. 82	18.00	86.21	67.68
合计	5, 131. 19	342.00	1,108.75	360.9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分别为 360.92 万元、1,108.75 万元、342.00 万元和 5, 131. 19 万元，主要为商业承兑汇票。由于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核算。

（4）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规模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账款余额	84, 043. 51	68,855.25	49,350.41	42,889.04
减：坏账准备	7, 391. 78	6,570.14	4,959.98	4,781.44
合计	76, 651. 74	62,285.11	44,390.43	38,107.61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2. 51%	20.91%	20.36%	22.85%

注：为增强数据可比性，计算 2026 年半年度指标时已将营业收入年化处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42,889.04 万元、49,350.41 万元、68,855.25 万元和 84, 043. 5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85%、20.36%、

20.91%和 22.5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8,107.61 万元、44,390.43 万元、62,285.11 万元和 76,651.74 万元，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

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 875. 68	2. 23	1, 875. 68	100. 00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 167. 83	97. 77	5, 516. 09	6. 71	76, 651. 74
合计	84, 043. 51	100. 00	7, 391. 78	8. 80	76, 651. 7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66.94	2.71	1,866.94	100.00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988.31	97.29	4,703.21	7.02	62,285.11
合计	68,855.25	100.00	6,570.14	9.54	62,285.1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36.99	4.13	2,036.99	100.00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313.42	95.87	2,923.00	6.18	44,390.43
合计	49,350.41	100.00	4,959.98	10.05	44,390.4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36.77	3.82	1,636.77	100.00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252.27	96.18	3,144.66	7.62	38,107.61
合计	42,889.04	100.00	4,781.44	11.15	38,107.61

如上表所示，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636.77 万元、2,036.99 万元、1,866.94 万元和 1,875.68 万元，主要系部分客户自身经营不善，公司预计难以收回。

公司应收账款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64,267.98	78.22	3,213.40	5.00	61,054.58
1 至 2 年	15,658.17	19.06	1,565.82	10.00	14,092.35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2至3年	2,040.72	2.48	612.22	30.00	1,428.50
3至4年	131.37	0.16	65.68	50.00	65.69
4至5年	53.06	0.06	42.45	80.00	10.61
5年以上	16.53	0.02	16.53	100.00	-
合计	82,167.83	100.00	5,516.09	6.71	76,651.74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4,595.61	81.50	2,729.78	5.00	51,865.83
1至2年	9,143.38	13.65	914.34	10.00	8,229.04
2至3年	3,026.81	4.52	908.04	30.00	2,118.77
3至4年	139.53	0.21	69.77	50.00	69.77
4至5年	8.50	0.01	6.80	80.00	1.70
5年以上	74.48	0.11	74.48	100.00	-
合计	66,988.31	100.00	4,703.21	7.02	62,285.11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0,823.30	86.28	2,041.16	5.00	38,782.13
1至2年	5,708.11	12.06	570.81	10.00	5,137.30
2至3年	666.36	1.41	199.91	30.00	466.45
3至4年	8.50	0.02	4.25	50.00	4.25
4至5年	1.48	0.00	1.18	80.00	0.30
5年以上	105.68	0.22	105.68	100.00	-
合计	47,313.42	100.00	2,923.00	6.18	44,390.43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3,881.41	82.13	1,694.00	5.00	32,187.41
1至2年	5,012.50	12.15	501.25	10.00	4,511.25
2至3年	1,551.11	3.76	465.33	30.00	1,085.78
3至4年	604.08	1.46	302.04	50.00	302.04
4至5年	105.68	0.26	84.54	80.00	21.14
5年以上	97.50	0.24	97.50	100.00	-
合计	41,252.27	100.00	3,144.66	7.62	38,107.6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82.13%、86.28%、81.50%和78.22%，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公司账龄在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为质保金，一般在终验收结束后1-2年质保期满后收回。

③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2026 年 6 月 30 日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3,029.60	39.30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11,571.94	13.77
芜湖埃科泰克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5,146.33	6.12
安徽智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4,212.16	5.01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168.00	3.77
合计	57,128.03	67.9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3,471.50	48.61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5,633.53	8.18
安徽智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952.72	8.65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168.00	4.60
安庆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09.40	2.48
合计	49,935.15	72.5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4,988.50	50.63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3,051.25	6.18
芜湖埃科泰克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2,751.42	5.58
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	1,557.22	3.16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1,554.98	3.15
合计	33,903.38	68.7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0,933.31	25.49
芜湖埃科泰克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3,959.04	9.23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3,125.87	7.29
Vinfast Trading and Production Joint Stock Company	1,764.79	4.11
湖南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529.92	3.57
合计	21,312.94	49.69

（5）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票据	25,619.18	35,123.86	11,776.53	17,094.77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	4,292.70	4,714.39	10,020.68	2,335.03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凭证				
合计	29,911.88	39,838.25	21,797.22	19,429.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分别为 19,429.79 万元、21,797.22 万元、39,838.25 万元和 29,911.88 万元，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和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指客户开具的“奇瑞供应链债权凭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多为信誉良好、资本金充足的国有商业银行，以及奇瑞供应链金融平台开具的债权凭证，不存在因无法顺利承兑而导致款项回收困难的重大风险，不存在减值迹象。

（6）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	25,853.43	26,256.20	12,072.52	15,979.99
1 至 2 年	3,625.98	1,483.88	3,123.46	393.33
2 至 3 年	58.20	48.77	36.53	19.34
3 年以上	2.09	12.13	6.69	-
合计	29,539.71	27,800.99	15,239.20	16,392.6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16,392.66 万元、15,239.20 万元、27,800.99 万元和 29,539.71 万元，主要为预付给供应商的材料采购款和支付给分包商的进度款。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较高，产能较为紧张，为满足产品交货需求，公司将部分订单或订单中的部分产品交由外部供应商生产，公司与其按照合同约定节点分期支付货款，作为预付款项核算。

2025 年末，预付款项余额较 2024 年末增长较多，主要是预付给安川电机（中国）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机器智能有限公司等供应商的采购款增加，与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趋势相匹配。

（7）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	-------------	------------	------------	------------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保证金	1, 620. 20	4,507.53	3,371.46	2,618.11
备用金	114. 60	53.52	19.30	26.17
其他	16. 52	18.44	7.82	30.56
其他应收款余额	1, 751. 33	4,579.49	3,398.57	2,674.84
坏账准备	333. 08	464.72	266.91	211.63
其他应收款净值	1, 418. 25	4,114.76	3,131.66	2,463.2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2,674.84 万元、3,398.57 万元、4,579.49 万元和 1, 751. 33 万元，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合同履行保证金和员工备用金等，占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较低。

(8)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比例
2026 年 6 月 30 日				
原材料	5, 385. 78	200. 59	5, 185. 19	2. 15
在产品	228, 141. 05	1, 189. 38	226, 951. 67	91. 17
发出商品	8, 817. 71	96. 16	8, 721. 55	3. 52
库存商品	6, 798. 98	432. 21	6, 366. 77	2. 72
周转材料	993. 33	-	993. 33	0. 40
委托加工物资	112. 58	-	112. 58	0. 04
合计	250, 249. 43	1, 918. 35	248, 331. 08	100. 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606.44	196.97	5,409.47	2.29
在产品	223,123.27	828.35	222,294.93	91.27
发出商品	8,827.07	34.18	8,792.89	3.61
库存商品	6,214.44	368.39	5,846.05	2.54
周转材料	669.29	-	669.29	0.27
委托加工物资	24.44	-	24.44	0.01
合计	244,464.96	1,427.90	243,037.07	1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439.35	98.99	5,340.36	2.66
在产品	185,232.82	674.86	184,557.96	90.43
发出商品	8,809.91	-	8,809.91	4.30
库存商品	3,444.41	147.33	3,297.08	1.68
周转材料	573.63	-	573.63	0.28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比例
委托加工物资	1,330.36	-	1,330.36	0.65
合计	204,830.49	921.18	203,909.31	1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4,740.91	38.97	4,701.94	2.65
在产品	164,250.64	1,413.73	162,836.91	91.81
发出商品	4,138.33	-	4,138.33	2.31
库存商品	1,323.57	12.98	1,310.59	0.74
周转材料	639.27	-	639.27	0.36
委托加工物资	3,810.55	-	3,810.55	2.13
合计	178,903.27	1,465.68	177,437.5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78,903.27 万元、204,830.49 万元、244,464.96 万元和 250,249.43 万元，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公司存货主要为在产品，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1.81%、90.43%、91.27%和 91.17%。

公司定制化产品一般在发货后 5-12 个月方能进行终验收，在产品发货后、终验收之前，公司员工需在客户现场完成安装、调试等工作，同时会发生直接材料、人工成本等，因此公司将其继续在在产品中核算；只有在产品经过客户终验收后，汽车制造装备产品才正式达到完工状态，公司将相关产品的成本从在产品转入库存商品。同时，由于已经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将相关产品的成本从库存商品再转入营业成本，因此公司库存商品的金额相对较小，主要为汽车轻量化零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存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26 年 1-6 月	原材料	196.97	6.52	2.90	200.59
	在产品	828.35	486.61	125.58	1,189.38
	库存商品	368.39	694.83	631.01	432.21
	发出商品	34.18	72.81	10.83	96.16
	合计	1,427.90	1,260.77	770.32	1,918.35
2025 年度	原材料	98.99	97.98	-	196.97
	在产品	674.86	682.04	528.55	828.35
	库存商品	147.33	299.63	78.57	368.39
	发出商品	-	34.18	-	34.18

	合计	921.18	1,113.83	607.12	1,427.90
2024 年度	原材料	38.97	69.42	9.39	98.99
	在产品	1,413.73	96.35	835.23	674.86
	库存商品	12.98	147.33	12.98	147.33
	合计	1,465.68	313.10	857.60	921.18
2023 年度	原材料	7.99	38.26	7.28	38.97
	在产品	1,729.83	659.74	975.83	1,413.73
	库存商品	152.14	596.60	735.76	12.98
	合计	1,889.95	1,294.60	1,718.87	1,465.68

公司制定了谨慎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期末会根据每个项目的具体进展，按照预计收入扣除后续成本和销售费用确定在产品的可变现净值，针对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相应的跌价准备。

（9）合同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合同资产	20,354.67	20,213.38	14,667.79	11,864.15
减：减值准备	1,029.66	1,110.92	886.42	614.07
合计	19,325.01	19,102.47	13,781.37	11,250.08

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按照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有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分别为 11,864.15 万元、14,667.79 万元、20,213.38 万元和 20,354.67 万元，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7,609.59 万元、15,107.07 万元、7,581.32 万元和 6,478.95 万元，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1）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	915.36	1,258.28	1,955.12	1,787.85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类				
预缴企业所得税	3.46	2.38	515.75	-
合计	918.82	1,260.66	2,470.87	1,787.8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787.85 万元、2,470.87 万元、1,260.66 万元和 918.82 万元，主要为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和预缴企业所得税，占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较低。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债权投资	33,565.32	14.67	35,378.10	15.73	23,075.99	11.96	21,787.13	13.42
长期股权投资	26,213.80	11.46	28,832.66	12.82	27,435.94	14.22	27,971.00	17.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18.94	1.19	2,594.08	1.15	2,479.41	1.29	2,314.05	1.43
固定资产	119,580.14	52.26	113,282.90	50.37	86,866.51	45.03	49,688.11	30.60
在建工程	5,498.86	2.40	10,874.51	4.84	6,410.89	3.32	33,931.25	20.90
使用权资产	1,137.98	0.50	1,554.14	0.69	1,007.76	0.52	1,075.24	0.66
无形资产	17,348.09	7.58	14,496.04	6.45	15,538.85	8.06	13,128.73	8.09
长期待摊费用	14,923.94	6.52	11,563.94	5.14	15,127.96	7.84	4,327.07	2.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1.74	2.61	4,720.98	2.10	3,516.74	1.82	4,825.42	2.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2.14	0.81	1,582.12	0.70	11,439.33	5.93	3,316.00	2.04
合计	228,810.94	100.00	224,879.48	100.00	192,899.40	100.00	162,363.9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债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具体情况如下：

（1）债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债权投资分别为 21,787.13 万元、23,075.99 万元、35,378.10 万元和 33,565.3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42%、11.96%、15.73%和 14.67%，主要为可转让的定期存单。

（2）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26, 213. 80	28,832.66	27,435.94	23,295.81
芜湖达敖汽车智能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	-	-	4,675.19
合计	26, 213. 80	28,832.66	27,435.94	27,97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27,971.00 万元、27,435.94 万元、28,832.66 万元和 **26, 213. 80 万元**，主要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变动主要系对联营企业的追加或减少投资、按持股比例确认的投资损益和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所致。

2024 年度，公司处置了芜湖达敖汽车智能底盘系统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不再持有其股份。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	2, 718. 94	2,594.08	2,479.41	2,298.61
安徽荣徽科技有限公司		-	-	15.44
合计	2, 718. 94	2,594.08	2,479.41	2,314.0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别为 2,314.05 万元、2,479.41 万元、2,594.08 万元和 **2, 718. 9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较低，主要为对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

2024 年度，公司处置了安徽荣徽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不再持有其股份。

（4）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原值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房屋建筑物	43, 838. 44	41,252.23	31,942.19	19,688.29
机械设备	132, 184. 44	122,793.76	94,435.63	62,017.51
运输工具	1, 528. 52	1,529.11	1,639.00	1,439.39
电子设备及其他	4, 902. 40	4,706.95	4,242.41	3,538.56
合计	182, 453. 81	170,282.05	132,259.24	86,683.75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9, 762. 20	8,831.07	7,204.74	5,920.46
机械设备	48, 607. 20	43,772.30	34,902.40	28,551.08
运输工具	895. 26	827.99	757.28	519.03
电子设备及其他	3, 087. 67	2,817.45	2,409.68	1,885.68
合计	62, 352. 34	56,248.82	45,274.10	36,876.26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76. 40	76.40	76.40	76.40
机械设备	431. 15	660.13	40.85	41.10
运输工具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 78	13.81	1.38	1.88
合计	521. 33	750.33	118.63	119.39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3, 999. 84	32,344.76	24,661.05	13,691.43
机械设备	83, 146. 09	78,361.33	59,492.38	33,425.32
运输工具	633. 27	701.12	881.73	920.3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 800. 95	1,875.69	1,831.35	1,651.00
合计	119, 580. 14	113,282.90	86,866.51	49,688.1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9,688.11 万元、86,866.51 万元、113,282.90 万元和 119, 580. 1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60%、45.03%、50.37%和 52. 26%，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械设备。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增加较多，主要系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等相关项目陆续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瑞鹄轻量化因工艺升级，部分生产设备闲置，对应资产出现减值迹象，公司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估计上述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市场法，关键参数为资产的处置价值，基于减值测试的结果，当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05.67 万元；此外，当期因固定资产处置或报废核销减值准备 73.97 万元。

(5)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	-	-	643.07	14,255.68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	2,284.18	6,310.79	3,584.16	-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零部件项目（有色铸造）	-	3,848.63	160.66	10,462.29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	-	-	2,023.00	9,110.07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234.89	-	-	-
设备安装、改造及其他	979.79	715.09	-	103.21
合计	5,498.86	10,874.51	6,410.89	33,931.2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33,931.25 万元、6,410.89 万元、10,874.51 万元和 5,498.8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90%、3.32%、4.84%和 2.40%。2023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增加较多，主要系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相关项目持续增加投入所致，随着上述项目在 2024 年度陆续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建工程随之减少。

(6) 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2,005.61	2,153.76	1,722.65	1,658.04
机器设备	177.32	177.32	175.31	175.31
软件使用权	-	-	-	549.28
合计	2,182.93	2,331.07	1,897.96	2,382.63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976.00	737.54	726.36	830.41
机器设备	68.96	39.40	163.85	102.40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软件使用权	-	-	-	374.58
合计	1, 044. 96	776.94	890.21	1,307.39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 029. 61	1,416.22	996.29	827.63
机器设备	108. 36	137.91	11.47	72.91
软件使用权	-	-	-	174.70
合计	1, 137. 98	1,554.14	1,007.76	1,075.2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分别为 1,075.24 万元、1,007.76 万元、1,554.14 万元和 1,137.9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较低。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对于非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7)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16, 464. 33	14,245.05	14,245.05	11,546.45
软件及其他	5, 663. 34	4,982.58	4,836.08	4,464.18
合计	22, 127. 67	19,227.62	19,081.13	16,010.63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1, 340. 57	1,190.26	901.95	645.13
软件及其他	2, 912. 64	3,014.95	2,640.32	2,236.77
合计	4, 253. 22	4,205.21	3,542.27	2,881.89
累计减值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及其他	526. 37	526.37	-	-
合计	526. 37	526.37	-	-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5, 123. 75	13,054.79	13,343.10	10,901.32
软件及其他	2, 224. 33	1,441.25	2,195.76	2,227.41
合计	17, 348. 09	14,496.04	15,538.85	13,128.7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3,128.73 万元、15,538.85 万元、14,496.04 万元和 17,348.0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09%、8.06%、6.45%和 7.58%,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2025 年度，子公司瑞鹄轻量化因工艺升级，部分车型技术相关资产出现减值迹象，公司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估计上述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市场法，关键参数为资产的处置价值，基于减值测试的结果，当期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26.37 万元。

（8）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工位器具费	13,839.48	10,291.67	13,089.29	3,765.50
装修改造费	376.60	552.60	754.11	378.50
其他	707.87	719.67	1,284.56	183.07
合计	14,923.94	11,563.94	15,127.96	4,327.0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4,327.07 万元、15,127.96 万元、11,563.94 万元和 14,923.94 万元，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报告期内，随着瑞鹄轻量化零配件业务的开展，以及瑞鹄浩博江北工厂的投产，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配套使用的工装模具也大幅增加，导致长期待摊费用增长相对较快。

（9）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不可税前抵扣的负债	6,184.81	5,622.34	4,265.41	3,162.28
资产减值准备	599.36	572.33	288.94	313.37
信用减值准备	1,205.37	1,058.43	797.18	791.34
未实现内部交易	296.42	343.96	303.72	124.36
未弥补亏损	812.23	262.72	644.07	1,100.53
租赁事项影响	141.23	216.42	157.62	198.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2.55	29.75	59.05
小计	9,239.42	8,088.75	6,486.70	5,749.56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3,135.29	3,162.68	2,821.61	736.30
租赁事项影响	122.83	198.78	133.44	183.4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13.38	6.32	14.90	4.42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18	-	-	-
小计	3,277.68	3,367.77	2,969.96	924.14
抵消后金额	5,961.74	4,720.98	3,516.74	4,825.42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于相关资产实现或相关负债清偿当期所使用的所得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抵消后的净额进行列示，其中，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5,749.56 万元、6,486.70 万元、8,088.75 万元和 9,239.42 万元，主要为不可税前抵扣的负债、信用减值准备和未弥补亏损等；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924.14 万元、2,969.96 万元、3,367.77 万元和 3,277.68 万元，主要为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316.00 万元、11,439.33 万元、1,582.12 万元和 1,862.14 万元，主要为预付的长期资产购置款。2025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 2024 年末下降较多，主要是因为前期从舒勒（中国）锻压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中隈机床贸易有限公司等供应商购置的大型机器设备于本期完成安装调试并验收，相关预付款项结转至固定资产。

（二）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397,175.41	91.60	400,153.08	91.36	306,246.95	90.94	285,647.05	85.75
非流动负债	36,436.62	8.40	37,856.90	8.64	30,507.21	9.06	47,463.74	14.25
负债总计	433,612.04	100.00	438,009.97	100.00	336,754.17	100.00	333,110.7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负债分别为 333,110.79 万元、336,754.17 万元、438,009.97 万元和 433,612.04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负债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结构基本保持稳定。

2、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6,279.02	1.58	8,294.76	2.07	8,203.13	2.68	15,682.92	5.49
应付票据	93,939.90	23.65	88,596.96	22.14	52,311.15	17.08	43,065.37	15.08
应付账款	85,033.27	21.41	86,568.94	21.63	75,441.78	24.63	64,749.71	22.67
合同负债	179,439.79	45.18	186,381.33	46.58	147,408.76	48.13	141,732.16	49.62
应付职工薪酬	13,919.75	3.50	15,980.74	3.99	13,367.71	4.37	12,649.26	4.43
应交税费	3,930.15	0.99	2,607.35	0.65	2,740.42	0.89	2,735.51	0.96
其他应付款	6,110.82	1.54	4,224.35	1.06	2,537.40	0.83	966.51	0.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91.56	1.38	4,454.45	1.11	3,982.96	1.30	3,089.25	1.08
其他流动负债	3,031.15	0.76	3,044.19	0.76	253.65	0.08	976.39	0.34
合计	397,175.41	100.00	400,153.08	100.00	306,246.95	100.00	285,647.0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合同负债等，具体情况如下：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信用借款	2,001.02	4,519.03	5,003.97	8,838.78
保证借款	-	1,000.73	3,199.16	6,529.14
质押借款	4,278.00	2,775.00	-	315.00
合计	6,279.02	8,294.76	8,203.13	15,682.9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15,682.92 万元、8,203.13 万元、8,294.76 万元和 6,279.02 万元，主要为信用借款、保证借款和质押借款。银行借款是公司筹措营运资金的重要手段，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也日

益增加。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随着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变化而正常波动。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3,939.90	88,525.79	49,650.84	41,670.37
商业承兑汇票	-	71.17	2,660.31	1,395.00
合计	93,939.90	88,596.96	52,311.15	43,065.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 43,065.37 万元、52,311.15 万元、88,596.96 万元和 93,939.9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5.08%、17.08%、22.14%和 23.65%，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会采用承兑汇票向供应商支付货款，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应付票据整体有所增加。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应付货款	64,445.90	65,923.00	60,076.37	47,367.61
应付工程设备款	16,955.27	16,017.04	12,406.43	14,765.70
应付其他	3,632.10	4,628.90	2,958.98	2,616.39
合计	85,033.27	86,568.94	75,441.78	64,749.7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64,749.71 万元、75,441.78 万元、86,568.94 万元和 85,033.2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2.67%、24.63%、21.63%和 21.41%，主要为应付的材料采购款和工程设备款，呈现增长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

（4）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分别为 141,732.16 万元、147,408.76 万元、186,381.33 万元和 179,439.7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9.62%、48.13%、46.58%和 45.18%，主要为预收的客户货款，呈现增长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

公司根据客户整车设计和具体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在项目启动后需经过设计、原料及部件采购、数控加工、组立装配、出厂前调试等主要环节，通过客户预验收并发货后，还需在客户现场经过安装、调试和终验收等环节。从项目启动到终验收一般需要 12-18 个月的时间，公司于终验收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符合谨慎性原则和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确认收入之前，公司将客户支付的货款均作为合同负债核算，使得合同负债余额相对较大。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2,649.26 万元、13,367.71 万元、15,980.74 万元和 13,919.75 万元，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企业所得税	2,677.14	1,975.97	1,446.68	1,137.45
个人所得税	86.53	277.58	198.89	40.99
房产税	109.83	107.78	90.82	35.41
土地使用税	97.67	97.67	97.67	82.08
印花税	64.42	63.24	54.42	86.07
增值税	713.24	48.83	785.87	1,165.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17	15.20	27.05	98.70
水利基金	11.31	10.24	19.70	19.15
教育费附加	42.50	6.51	11.59	42.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33	4.34	7.73	28.20
合计	3,930.15	2,607.35	2,740.42	2,735.5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2,735.51 万元、2,740.42 万元、2,607.35 万元和 3,930.1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相对较低，主要为应交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待转补助款	4,346.82	3,212.93	1,325.74	-
押金保证金	1,170.05	730.03	761.07	668.86
代收代付款及其他	593.95	281.39	450.59	297.65
合计	6,110.82	4,224.35	2,537.40	966.5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966.51 万元、2,537.40 万元、4,224.35 万元和 6,110.8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相对较低，主要为待转补助款、押金保证金和代收代付款等。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01.11	3,689.82	3,465.80	2,291.0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90.45	764.64	517.17	798.17
合计	5,491.56	4,454.45	3,982.96	3,089.2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3,089.25 万元、3,982.96 万元、4,454.45 万元和 5,491.5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相对较低，主要为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租赁负债。

（9）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产品质量保证金	2,335.48	2,173.07	-	-
待转销项税额	138.47	871.12	253.65	745.39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557.21	-	-	231.00
合计	3,031.15	3,044.19	253.65	976.3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976.39 万元、253.65 万元、3,044.19 万元和 3,031.1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相对较低，主要为产品质量保证金、待转销项税额和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2025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中产品质量

保证金较上期末增加 2,173.07 万元，主要系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发布的《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实施问答》关于保证类质量保证形成的预计负债的列示原则将其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3、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20,493.86	56.25	21,797.94	57.58	16,514.05	54.13	21,430.26	45.15
应付债券	-	-	-	-	-	-	16,661.83	35.10
租赁负债	203.23	0.56	606.24	1.60	415.82	1.36	205.18	0.4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561.59	18.01	7,183.88	18.98	4,322.18	14.17	-	-
预计负债	-	-	-	-	1,709.61	5.60	1,989.56	4.19
递延收益	9,177.95	25.19	8,268.84	21.84	7,545.54	24.73	7,176.92	15.12
合计	36,436.62	100.00	37,856.90	100.00	30,507.21	100.00	47,463.7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具体情况如下：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21,430.26 万元、16,514.05 万元、21,797.94 万元和 20,493.86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5.15%、54.13%、57.58%和 56.25%，主要为保证借款和质押借款等。报告期各期末，长期借款随着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变化而正常波动。

（2）应付债券

2023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为 16,661.83 万元，系公司 2022 年度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037 号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开发行 439.80 万份可转换公司债券，每份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43,980.00 万元，债券期限为 6 年。2024 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陆续完成转股或赎回，公司账面已不存在应付债券余额。

（3）租赁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分别为 205.18 万元、415.82 万元、606.24 万元和 **203.23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相对较低。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对于非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4 年末、2025 年末和 **2026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4,322.18 万元、7,183.88 万元和 **6,561.59 万元**，系分期发放的业绩分享奖励。

（5）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售后服务费	-	-	1,709.61	1,604.26
诉讼赔偿	-	-	-	235.30
租赁终止赔偿	-	-	-	150.00
合计	-	-	1,709.61	1,989.5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分别为 1,989.56 万元、1,709.61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主要为计提的售后服务费。公司按照相关产品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预计负债，在实际发生售后维护费用时冲减预计负债，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计提的售后服务费逐年增加。

2025 年末，预计负债中的售后服务费减少，主要系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发布的《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实施问答》关于保证类质量保证形成的预计负债的列示原则将其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6）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7,176.92 万元、7,545.54 万元、8,268.84 万元和 **9,177.95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5.12%、24.73%、21.84%和 **25.19%**，主要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比率（倍）	1.28	1.24	1.28	1.27
速动比率（倍）	0.66	0.63	0.61	0.65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58.75	60.68	57.69	63.52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27 倍、1.28 倍、1.24 倍和 1.28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65 倍、0.61 倍、0.63 倍和 0.66 倍，整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情况和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同时，公司会根据自身现金流状况相应调整借款规模，从而控制负债规模，使得公司保持稳定的流动性。

（2）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3.52%、57.69%、60.68%和 58.75%。202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略有下降，主要系可转换公司债券陆续完成转股或赎回所致，公司经营较为稳健。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从未发生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形。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倍

公司名称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天汽模	流动比率	1.20	1.26	1.32	1.16
	速动比率	0.58	0.72	0.76	0.66
成飞集成	流动比率	1.08	1.08	1.21	1.36
	速动比率	0.83	0.82	0.92	1.04
威唐工业	流动比率	1.65	1.68	3.33	3.26
	速动比率	1.25	1.28	2.50	2.62
算术平均值	流动比率	1.31	1.34	1.95	1.93

公司名称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速动比率	0.89	0.94	1.39	1.44
瑞鹄模具	流动比率	1.28	1.24	1.28	1.27
	速动比率	0.66	0.63	0.61	0.65

如上表所示，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天汽模、成飞集成较为接近，低于威唐工业。威唐工业以冲焊零部件业务为主，冲压模检具业务的销售收入占比低于 50%，因此其合同负债金额相对较小，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项目	2026. 6. 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天汽模	59.20	60.32	58.81	65.37
成飞集成	38.66	35.13	39.82	34.29
威唐工业	39.32	38.20	38.57	40.16
算术平均值	45.73	44.55	45.74	46.61
瑞鹄模具	58.75	60.68	57.69	63.52

如上表所示，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天汽模较为接近，高于成飞集成和威唐工业。报告期内，成飞集成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因此其总负债相对较小，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威唐工业以冲焊零部件业务为主，冲压模检具业务对应的合同负债金额相对较小，因此其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

（四）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8	5.57	5.26	5.08
存货周转率（次）	1.13	1.11	0.95	0.90

注：为增强数据可比性，计算 2026 年半年度指标时已年化处理，下同。

1、应收账款周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08 次、5.26 次、5.57 次和 4.88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周转情况良好，与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基本匹配。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次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天汽模	1.89	2.05	2.26	2.56
成飞集成	2.20	2.70	2.86	3.23
威唐工业	3.56	3.44	3.16	2.88
算术平均值	2.55	2.73	2.76	2.89
瑞鹄模具	4.88	5.57	5.26	5.08

如上表所示，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应收账款回收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2、存货周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次数分别为 0.90 次、0.95 次、1.11 次和 1.13 次。存货周转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销售收入占比提升所致。

公司汽车制造装备产品根据客户整车设计和具体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在项目启动后需经过设计、原料及部件采购、数控加工、组立装配、出厂前调试等主要环节，通过客户预验收并发货后，还需在客户现场经过安装、调试和终验收等环节。从项目启动到终验收一般需要 12-18 个月的时间，公司于终验收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符合谨慎性原则和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终验收前，公司将已发生的成本全部放在生产成本中核算，导致期末在产品余额较大，使得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符合公司所在行业的经营特点。

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次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天汽模	0.89	1.14	1.32	1.24
成飞集成	4.21	4.24	4.34	4.18
威唐工业	2.34	2.20	2.45	2.88
算术平均值	2.48	2.53	2.70	2.77
瑞鹄模具	1.13	1.11	0.95	0.90

如上表所示，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系产品结构不同所致。公司以汽车制造装备业务为主，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的收入占比仍相对较小，因此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而同行业上市公司模检具等汽车制造装备业务的

收入占比远小于公司，因此其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符合行业经营特点。

（五）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

1、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

（1）财务性投资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应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2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一条：

“（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4）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5）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6）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7）发行人应当结合前述情况，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

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2）类金融业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2 月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

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期间，公司不存在正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3、最近一期末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性投资，其中可能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相关的资产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89.22	否
应收款项融资	29,911.88	否
其他应收款	1,418.25	否
其他流动资产	918.82	否
债权投资	40,044.27	否
长期股权投资	26,213.80	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18.94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2.14	否
合计	122,677.32	-

注：债权投资包括一年内到期部分，下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债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资产，具体科目分析如下：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19,589.22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是公司在确保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的持有期限短、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其预期收益率较低，风险评级较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不具备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特征。

(2) 应收款项融资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为 29,911.88 万元，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和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多为信誉良好、资本金充足的国有商业银行，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系奇瑞供应链金融平台开具的债权凭证，均系日常主营业务所产生的债权资产，而非以获取短期财务回报为目的的金融投资行为，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为 1,418.25 万元。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合同履行保证金和员工备用金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 918.82 万元。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和预缴企业所得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 债权投资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债权投资为 40,044.27 万元。公司债券投资主要为购买的可转让定期存单，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而购买的收益固定、安全性高的定存产品，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业务性质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	汽车模具、夹具、检具等汽车工装	26,213.80	否

被投资单位	业务性质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车模具有限公司	的开发、设计与制造，汽车零部件制造，白车身制造，数控产品及相关高新技术产品制造		

上述被投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所处产业链具有密切关系，公司投资上述企业旨在整合更多资源并发挥各方优势，开展业务合作和产业布局，以期实现共同盈利与收益，不以获得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业务性质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金属材料销售	2,718.94	否

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所持有的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汽车冲压模具研发及制造的公司，原系奇瑞大连配套模具公司，瑞鹄模具于 2010 年参与设立并持股 70%，后在股份制改制时退出部分股权，目前仅持股 19%，并对其提供后续技术指导。公司暂未有对该笔股权的处置计划，该笔股权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且不以短期出售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8）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 1,862.14 万元。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的长期资产购置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0.00%。

七、经营成果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整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182,069.31	97.52	319,069.24	96.92	235,460.40	97.12	183,901.40	97.97
其他业务	4,631.97	2.48	10,154.94	3.08	6,970.81	2.88	3,801.57	2.03
合计	186,701.28	100.00	329,224.18	100.00	242,431.22	100.00	187,702.98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和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其中，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包括模检具和自动化生产线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97%、97.12%、96.92%和 **97.52%**，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收入等，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小。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制造装备	142,359.77	78.19	211,820.06	66.39	162,494.63	69.01	155,162.73	84.37
轻量化零配件	39,709.54	21.81	107,249.17	33.61	72,965.77	30.99	28,738.67	15.63
合计	182,069.31	100.00	319,069.24	100.00	235,460.40	100.00	183,901.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83,901.40 万元、235,460.40 万元、319,069.24 万元和 **182,069.31 万元**，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近年来，全球汽车产业正快速迈入全面电动化、智能网联化和轻量化发展的新阶段，中国汽车产业得益于在上述领域的超前布局和政策引导，全球竞争力持续增强，销量屡创历史新高，推动了高质汽车制造装备、汽车轻量化零配件等需求升级，进而带动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收入分别为 155,162.73 万元、162,494.63

万元、211,820.06 万元和 142,359.7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市场开拓，凭借出色的质量和优秀的服务，与国内外主流汽车品牌及新势力汽车品牌均建立了合作关系，加上受益于全球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带动了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收入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收入分别为 28,738.67 万元、72,965.77 万元、107,249.17 万元和 39,709.54 万元。公司自 2022 年度开始涉足轻量化零配件业务，随着相关产品的陆续量产，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收入也随之快速增长。2026 年 1-6 月，受客户部分车型销量下降的影响，公司轻量化零配件业务收入略有减少。

3、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内销	151,101.62	82.99	294,346.61	92.25	213,827.92	90.81	157,369.34	85.57
外销	30,967.70	17.01	24,722.62	7.75	21,632.48	9.19	26,532.07	14.43
合计	182,069.31	100.00	319,069.24	100.00	235,460.40	100.00	183,901.4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内销为主。报告期内，内销收入分别为 157,369.34 万元、213,827.92 万元、294,346.61 万元和 151,101.6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57%、90.81%、92.25%和 82.99%，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外销收入分别为 26,532.07 万元、21,632.48 万元、24,722.62 万元和 30,967.70 万元，整体有所波动。2026 年 1-6 月，受汽车制造装备项目交付的影响，外销收入有所增长。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整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136,940.10	97.56	244,253.77	97.83	177,295.70	97.53	146,954.69	98.83
其他业务	3,424.97	2.44	5,421.69	2.17	4,495.14	2.47	1,735.73	1.17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140,365.08	100.00	249,675.45	100.00	181,790.84	100.00	148,690.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逐年增长，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46,954.69 万元、177,295.70 万元、244,253.77 万元和 136,940.10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在 97.00%以上。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制造装备	97,173.43	70.96	148,215.88	60.68	114,209.09	64.42	122,225.32	83.17
轻量化零配件	39,766.67	29.04	96,037.89	39.32	63,086.61	35.58	24,729.37	16.83
合计	136,940.10	100.00	244,253.77	100.00	177,295.70	100.00	146,954.6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和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的成本均逐年增长，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

3、主营业务成本按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销售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内销	118,228.71	86.34	230,157.52	94.23	164,091.46	92.55	129,010.07	87.79
外销	18,711.39	13.66	14,096.25	5.77	13,204.24	7.45	17,944.62	12.21
合计	136,940.10	100.00	244,253.77	100.00	177,295.70	100.00	146,954.6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营业毛利整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45,129.21	97.40	74,815.47	94.05	58,164.70	95.92	36,946.71	94.70
其他业务	1,206.99	2.60	4,733.26	5.95	2,475.67	4.08	2,065.85	5.30
合计	46,336.20	100.00	79,548.73	100.00	60,640.38	100.00	39,012.5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分别为 39,012.56 万元、60,640.38 万元、79,548.73 万元和 46,336.20 万元，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营业务毛利占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4.70%、95.92%、94.05%和 97.40%，是营业毛利的主要来源。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制造装备	45,186.35	100.13	63,604.18	85.01	48,285.54	83.02	32,937.42	89.15
轻量化零配件	-57.13	-0.13	11,211.29	14.99	9,879.16	16.98	4,009.30	10.85
合计	45,129.21	100.00	74,815.47	100.00	58,164.70	100.00	36,946.71	100.00

报告期内，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89.15%、83.02%、85.01%和 100.13%，随着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的发展而略有下降。2026 年 1-6 月，受客户部分车型销量下降和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公司轻量化零配件毛利率大幅下降。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汽车制造装备	31.74	1.71	30.03	0.31	29.72	8.49	21.23
轻量化零配件	-0.14	-10.60	10.45	-3.09	13.54	-0.41	13.95
主营业务	24.79	1.34	23.45	-1.25	24.70	4.61	20.0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09%、24.70%、23.45%和 24.79%，略有波动，总体较为平稳，体现了公司产品具备较高的竞争力和附加值。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1.23%、29.72%、30.03%和 31.74%，整体有所上升。2024 年度，公司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毛利率有所上升，

主要系公司承接交付了部分原有车型的改造项目，上述项目的调试成本对比全新项目有所减少，同时公司根据持续累积的生产经验对部分项目生产工艺进行了优化，进一步节省了项目成本，综合导致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毛利率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95%、13.54%、10.45%和-0.14%。2025 年度，受客户调整销售价格的影响，而原材料钢材和铝作为大宗商品，市场价格较为平稳，综合导致汽车轻量化零配件毛利率略有下降。2026 年 1-6 月，受客户部分车型销量下降和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公司轻量化零配件毛利率大幅下降。

3、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天汽模	9.18	14.95	15.14	15.43
成飞集成	4.92	7.95	9.73	11.01
威唐工业	14.85	22.46	20.38	22.77
算术平均值	9.65	15.12	15.08	16.40
瑞鹄模具	24.79	23.45	24.70	20.09

如上表所示，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算术平均值，与威唐工业较为接近，高于天汽模和成飞集成，主要系产品结构不同所致。公司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的收入占比虽有所提高，但仍显著低于汽车制造装备业务，而天汽模和成飞集成的冲压件等零部件业务的收入占比相对较高，毛利率较低的冲压件业务拉低了整体的毛利率水平。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1,573.62	0.84	3,367.50	1.02	2,996.23	1.24	2,434.71	1.30
管理费用	6,844.47	3.67	12,967.47	3.94	11,232.88	4.63	9,110.71	4.85
研发费用	7,566.95	4.05	14,859.93	4.51	11,925.37	4.92	9,747.40	5.19
财务费用	671.45	0.36	-69.46	-0.02	-363.85	-0.15	68.04	0.04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16,656.50	5.06	31,125.45	9.45	25,790.62	10.64	21,360.86	11.38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38%、10.64%、9.45% 和 5.06%，整体有所下降。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744.43	47.31	1,859.65	55.22	1,527.01	50.96	1,065.21	43.75
代理服务费	452.74	28.77	544.37	16.17	429.81	14.34	529.21	21.74
业务招待费	244.00	15.51	444.37	13.20	511.80	17.08	458.89	18.85
办公差旅费	103.98	6.61	191.38	5.68	153.22	5.11	174.64	7.17
业务宣传费	15.80	1.00	74.68	2.22	106.48	3.55	84.86	3.49
其他	12.67	0.80	253.06	7.51	267.92	8.94	121.90	5.01
合计	1,573.62	100.00	3,367.50	100.00	2,996.23	100.00	2,434.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和业务招待费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434.71 万元、2,996.23 万元、3,367.50 万元和 1,573.6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0%、1.24%、1.02%和 0.84%。公司销售费用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相对较快，导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5,210.35	76.12	10,081.91	77.75	8,392.77	74.72	6,466.79	70.98
资产折旧费	476.88	6.97	558.97	4.31	601.87	5.36	524.35	5.76
专业服务费	291.18	4.25	322.00	2.48	402.91	3.59	511.97	5.62
业务招待费	189.06	2.76	414.27	3.19	474.61	4.23	444.35	4.88
资产摊销	292.75	4.28	662.29	5.11	423.33	3.77	269.04	2.95
办公差旅费	107.63	1.57	129.93	1.00	217.85	1.94	222.34	2.44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水电费	65.96	0.96	66.82	0.52	77.88	0.69	68.05	0.75
车辆费用	10.05	0.15	37.51	0.29	41.80	0.37	35.80	0.39
其他	200.62	2.93	693.78	5.35	599.86	5.34	568.02	6.23
合计	6,844.47	100.00	12,967.47	100.00	11,232.88	100.00	9,110.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资产折旧费和专业服务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9,110.71 万元、11,232.88 万元、12,967.47 万元和 6,844.4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5%、4.63%、3.94%和 3.67%。

公司管理费用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相对较快，导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5,724.32	75.65	8,523.52	57.36	7,479.35	62.72	6,565.92	67.36
试验检验维护费	833.70	11.02	3,776.57	25.41	2,699.01	22.63	1,841.41	18.89
无形资产摊销	433.17	5.72	926.22	6.23	822.14	6.89	642.81	6.59
资产折旧费	407.72	5.39	878.39	5.91	339.61	2.85	351.21	3.60
燃料动力费	76.40	1.01	369.91	2.49	278.11	2.33	234.41	2.40
其他	91.64	1.21	385.32	2.59	307.14	2.58	111.65	1.15
合计	7,566.95	100.00	14,859.93	100.00	11,925.37	100.00	9,747.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试验检验维护费 and 无形资产摊销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9,747.40 万元、11,925.37 万元、14,859.93 万元和 7,566.9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9%、4.92%、4.51%和 4.05%。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研发费用持续增加，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313.44	554.61	1,300.95	1,967.25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减：利息收入	710.98	852.25	1,430.20	1,772.42
利息净支出	-397.54	-297.64	-129.25	194.83
汇兑损失	1,028.43	534.76	675.39	480.74
减：汇兑收益	125.86	584.98	1,002.63	682.90
汇兑净损失	902.57	-50.22	-327.24	-202.1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66.43	278.41	92.64	75.37
合计	671.45	-69.46	-363.85	68.04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受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变化影响。2025 年度，利息支出有所减少，主要系收到政府贴息补助所致。2026 年 1-6 月，受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财务费用大幅增长。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其他损益科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2.70	590.49	353.28	571.00
土地使用税	195.38	390.76	349.19	328.39
教育费附加	241.16	252.64	151.38	244.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0.78	169.14	100.92	163.14
印花税	120.85	241.09	206.07	147.84
房产税	222.64	398.81	307.38	138.04
水利基金	127.99	229.24	189.62	133.15
其他	0.23	1.50	0.76	0.66
合计	1,631.72	2,273.67	1,658.59	1,726.96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土地使用税和教育费附加等，分别为 1,726.96 万元、1,658.59 万元、2,273.67 万元和 1,631.72 万元，整体有所增长。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1,264.27	896.61	1,572.88	1,705.72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42.27	32.47	21.58	17.96
进项税加计扣除	856.60	2,121.08	1,987.39	65.09
招用重点人群减免税款	-	-	28.93	56.49
合计	2,163.14	3,050.15	3,610.78	1,845.25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补助和进项税加计扣除等，分别为 1,845.25 万元、3,610.78 万元、3,050.15 万元和 2,163.14 万元。报告期内，受《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的影响，公司进项税加计扣除快速增加。自 2024 年度开始，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影响，公司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金额大幅增加。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87.58	6,020.21	7,556.70	6,654.7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7.98	323.54	152.61	553.82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71.93	1,122.68	1,009.09	862.57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36.53	-
票据贴现利息	-176.61	-260.19	-162.26	-319.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426.60	-
合计	1,990.89	7,206.25	9,019.27	7,751.94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7,751.94 万元、9,019.27 万元、7,206.25 万元和 1,990.89 万元。公司投资收益主要为对联营公司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成飞集成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45%的股权，并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49.86 万元、69.85 万元、-57.20

万元和 47.09 万元，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5、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89.82	68.21	-18.53	548.1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58.51	-2,070.99	-267.51	-1,092.1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1.65	-198.12	-55.29	-20.41
合计	-1,016.69	-2,200.90	-341.33	-564.40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坏账损失，分别为-564.40 万元、-341.33 万元、-2,200.90 万元和-1,016.6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合理谨慎的坏账计提政策，根据坏账计提情况相应计提或冲回信用减值损失。

6、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260.77	-689.77	-313.10	-1,294.6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1.25	-224.49	-272.36	-187.3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705.67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526.37	-	-
合计	-1,179.52	-2,146.30	-585.46	-1,481.94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存货跌价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481.94 万元、-585.46 万元、-2,146.30 万元和-1,179.52 万元。

7、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为长期资产处置利得，分别为-18.82 万元、11.77 万元、10.16 万元和 23.1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8、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政府补助	71.46	126.93	165.76	92.9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0.89	1.75	9.42	9.31
罚款索赔收入	54.69	151.29	225.91	11.14
其他	30.70	14.38	253.27	6.02
合计	157.74	294.36	654.36	119.4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补助和罚款索赔收入等，分别为119.40万元、654.36万元、294.36万元和157.74万元。2024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相对较大，系冲回了此前计提的诉讼赔偿所致。

9、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诉讼赔偿	-	-	-	225.00
违约金支出	-	-	-	150.00
罚款支出	15.29	294.38	42.68	35.4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2	44.72	6.25	2.41
其他	13.51	84.90	14.69	0.12
合计	30.33	424.00	63.62	412.9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诉讼赔偿、违约金支出和罚款支付等，分别为412.96万元、63.62万元、424.00万元和30.33万元。2023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相对较大，系计提了诉讼赔偿和违约赔偿金所致。2025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相对较大，系质量扣款所致。

10、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108.67	7,568.87	3,956.75	2,401.85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61.21	-1,222.30	1,279.37	-1,185.71
合计	3,847.46	6,346.57	5,236.12	1,216.14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23,113.35 万元、45,566.80 万元、51,882.13 万元和 30,203.48 万元，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1,216.14 万元、5,236.12 万元、6,346.57 万元和 3,847.46 万元，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变动趋势一致。

11、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16	10.16	438.37	-18.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5.19	683.47	1,075.58	711.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27.00	1,389.03	1,268.08	1,366.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5.05	76.32	180.69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90.24	8.54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158.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95	-256.57	424.98	-386.49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50	468.68	78.85	395.52
小计	1,884.85	2,461.32	3,475.09	1,910.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0.90	314.47	472.50	208.31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9.27	91.68	410.79	-76.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44.68	2,055.17	2,591.80	1,778.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6.00%	5.25%	7.40%	8.79%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778.29 万元、2,591.80 万元、2,055.17 万元和 1,444.68 万元，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79%、7.40%、5.25%和 6.00%，对公司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八、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72.39	51,889.45	23,161.81	20,043.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4.88	-12,645.51	-43,839.33	-27,60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3.01	-5,574.31	-16,556.81	33,488.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46.33	33,645.37	-36,895.15	26,007.13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21.63	45,276.26	82,171.41	56,164.2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475.30	78,921.63	45,276.26	82,171.4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941.60	286,876.73	208,651.25	187,667.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1.56	1,908.14	2,520.79	4,531.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89.39	11,139.54	10,709.98	6,32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392.55	299,924.41	221,882.01	198,520.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110.31	162,991.00	130,367.25	124,440.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42.20	51,473.20	44,310.44	34,794.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64.54	15,935.45	10,327.52	10,696.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3.11	17,635.31	13,714.99	8,54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220.16	248,034.96	198,720.20	178,47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72.39	51,889.45	23,161.81	20,043.9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043.93 万元、23,161.81 万元、51,889.45 万元和 14,172.39 万元。2026 年 1-6 月，公司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较多现金，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减少，客户回款情况良好，与业务规模相匹配。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00.00	91,459.05	66,726.44	102,299.60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45.06	3,940.18	3,163.68	1,007.90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55	24.73	25.31	251.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26.62	95,423.96	69,915.42	103,558.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51.50	19,440.10	29,003.01	33,056.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00	88,629.36	84,751.75	98,110.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51.50	108,069.46	113,754.75	131,167.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4.88	-12,645.51	-43,839.33	-27,608.2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608.23 万元、-43,839.33 万元、-12,645.51 万元和-13,824.8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为发展主营业务持续构建固定资产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99.82	4,900.00	3,99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899.82	4,900.00	3,99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40.58	18,898.56	16,980.08	40,071.8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11	1,565.54	511.22	1,030.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5.69	21,363.92	22,391.31	45,092.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65.44	13,296.43	28,188.41	2,713.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57.45	11,227.89	8,369.89	6,316.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049.79	75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82	2,413.91	2,389.81	2,574.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68.70	26,938.23	38,948.11	11,604.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3.01	-5,574.31	-16,556.81	33,488.30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3,488.30 万元、-16,556.81 万元、-5,574.31 万元和-8,953.01 万元。2023 年度，公司向银行借款较多，导致当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对较大。2024 年度至 2026 年 1-6 月，公司陆续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导致当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九、资本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新增固定资产。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3,056.56 万元、29,003.01 万元、19,440.10 万元和 9,151.50 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建设项目，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十、技术创新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的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技术研发情况”内容。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主要在研项目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技术研发情况”之“（五）在研项目情况”内容。

（三）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为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科研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证科研项目的高质、高效完成，奖励研发工作中做出重要贡献的集体和个人，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内部规章制度，主要包括《技术提升管理制度》《质量改进管理办法》等。同时，公司提出“全面创新改善”战略，以创新驱动发展作为工作指引，搭建各公司创新改善管理组织和管理制度，上线自主改善提报信息化平台，深化公司全员改善技术创新的文化。

未来，公司将围绕发展战略及发展目标，把握汽车制造装备+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方向，培养更多的高素质、高技能的跨领域复合型人才，加强研发设计人员和技术型生产人员的技能培养和创新，通过业务协同、资源共享优势，多渠道组

建新产品、新技术研发生产团队。同时，公司会与各名牌高校、技术研发机构进行深度的产学研深度融合，形成技术储备池，促进技术创新与制度创新、组织创新、管理创新以及文化创新的有机结合，增强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实现公司长远发展。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二）重大诉讼、仲裁、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其他或有事项。

（三）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符合行业的发展趋势与公司的业务规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品和业务布局，并充分发挥公司产品的协同效应，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亦不产生业务及资产整合事项。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规模为 304,483.18 万元，不存在应付债券余额。本次发行后，公司累计应付债券余额不超过 68,600.00 万元（含本数）。

本次发行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24.63%**，未超过 **50%**。为保证累计债券余额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持续符合上述比例规定，公司承诺自本次可转债申报后，每一期末将持续满足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 **50%**的要求。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68,6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	18,561.45	13,561.45
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	26,664.82	26,664.82
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	18,325.94	15,3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3,073.73	13,073.73
合计	76,625.94	68,600.00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建设，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文件为准）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二）募投项目的备案及环评批复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次募投项目投资备案与环评批复办理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投资备案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	已完成，开备案[2025]305号	不涉及 ^{注1}
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	已完成，开备案[2025]303号	已完成，芜环行审【2026】27号
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	已完成，项目代码：2511-340207-04-05-797228	不涉及
补充流动资金	-	-

注 1: 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生产工艺为铣削、打磨、CNC 加工、电火花线切割、组装等, 不涉及电镀、喷涂、清洗、热处理等工艺, 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出具了《关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的情况说明》。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发展战略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和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相关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为国内少数能够同时为客户提供完整的汽车白车身高端制造装备、智能制造技术及整体解决方案、轻量化零部件供应的企业之一。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投资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 是公司顺应新能源汽车行业及智能制造行业的发展趋势, 满足下游市场发展需求的重要举措,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 有助于公司扩大主营业务规模、提升公司产能规模、提高上游关键材料自制能力、升级核心工艺装备水平、增强公司产品技术竞争力, 有助于公司更好地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 扩大市场份额, 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与核心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 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与主营业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一）升级扩大覆盖件模具生产能力, 应对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需要

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OICA）发布的汽车产量数据显示, 2025 年全球共计生产汽车 9,467 万辆, 其中中国大陆汽车产量为 3,453 万辆, 占全球汽车产量份额为 36.5%, 较 2024 年提高了 2.7 个百分点。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CAAM）消息显示, 2025 年度, 中国共生产汽车 3,453 万辆, 同比增长 10.4%。中国汽车产量的持续增长和占全球份额的持续提升, 带动中国汽车制造装备产业的快速发展和竞争力不断提升。

随着国内高端装备制造技术水平的提升, 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等高附加价值

的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由依赖进口转向自主国产，同时部分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走向国门，实现海外销售，目前国内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制造行业面对的不仅是需求旺盛的国内市场，将随着中国整体装备制造能力的提升实现全球范围的销售和服务。

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生产加工设备的产能利用率不断提高，公司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业务自有生产设备的产能利用率已趋于饱和，现有设备已经不能满足订单交付时间周期的要求。本次“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募投项目的建设是为满足公司在未来几年行业需求快速增长过程中能够抓住发展机遇，获取并交付更多订单，在稳步提升国内市场销售份额的基础上，实现海外市场的进一步增长，为公司持续扩大经营规模奠定基础。

（二）实施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自制，更好保障交付周期与品质需求，提升竞争力

公司冲压模具产品主要原材料构成为各类非标化铸件、锻件，标准化配件及五金件等，其中铸件（包括铸铁件、铸钢件）用量和成本占比均超过 50%。公司目前所有铸件均未自制，采用向行业上游市场化采购的模式，不仅成本较高，并且在市场旺季和资源紧张的情况下，采购订货周期较长，对公司生产和交付及时性带来影响。同时，行业内规模较大的冲压模具公司对模具铸件一般采用自制或自制与外购相结合的形式，给其周期、质量和成本方面带来竞争优势。

随着公司冲压模具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尤其是客户对冲压模具产品订货周期要求越来越短的情况下，公司对模具铸件供应采用自制与外购相结合的方式越来越必要。“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募投项目的建设，既能保障客户的订货周期要求，又能自主控制提升关键原材料品质促进冲压模具产品品质稳定性，还能带来冲压模具综合成本的降低，能够在多方面促进冲压模具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促进公司综合效益的提升。

（三）智能机器人+智能化制造是中国制造转型升级的必然选择

改革开放以来，得益于庞大的“人口红利”，我国制造业得以持续快速发展，并形成门类齐全、独立完整的产业体系，亦成为全球第一制造业大国，在产业

规模、产业门类及产业链完整性等方面远远超越全球其他国家。然而，在规模大、门类全和链条完整的同时，我国制造业也面临“大而不强”、“全而不精”的窘境，尤其是在高端智能机器人和智能制造全场景相关领域与全球高端水平尚有差距；另一方面，近年来随着我国老龄化问题日益突出，“人口红利”逐渐消失，面临人口老龄化和新生动力不足的双重困境，导致制造业“用工荒”、“用工难”的情况加剧。这些，带来我国高端智能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成为未来发展必然选择。

智能协作机器人应用场景丰富，市场前景广阔，在工业场景应用越来越广泛，尤其是协作机器人在轻型、安全、与操作人员可以协同工作等方面展示出了巨大的优势，在工业应用中承担单调、重复性高、危险性强的工作，与操作人员实现互补。公司正开发适用于汽车与汽车零部件及一般工业领域的大力矩、高精度智能协作机器人，具备高安全等级，可部署于生产线体及线边，与人共同协作，完成一定复杂度的上下料、搬运、装配、检测等工作。智能协作机器人可以实现半结构化、与人协作的环境之中，能够满足汽车与汽车零部件、3C 行业、高柔性生产中小企业的需求，并在仓储物流行业、装配、检测等行业得到了广泛应用。公司依托强大的自动化装备及机器人系统集成能力，扎实的研发能力，介入智能协作机器人领域，是对公司现有自动化业务的关联化拓展，既可以拓宽公司的产品类型及行业应用，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也为下游行业降低工人劳动强度、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做出推动贡献。

随着智能制造快速普及，工厂内部制造复杂度也持续攀升，对移动复合机器人及自动牵引机器人（AGV/AMR）的需求明显加快。移动复合机器人无轨导航激光 AGV 小车加装机械手，配合车载装卸机构，可自动装载货物，可快速布局于自动化工厂、仓储分拣、自动化货物超市，实现物料自动搬运、物品上下料、物料分拣等，以满足车间全自动化柔性生产需求，正成为企业和市场追逐的全新风口。尤其是移动复合机器人与 AGV/AMR 及数字化生产管理系统实现线上融合，将推动智能化“黑灯工厂”的普及速度进一步加快。公司目前已开发出自动牵引机器人产品，并经过市场应用验证，客户认可度较高，已形成一定的市场客户基础，未来发展成长空间较大。

（四）公司急需扩充产能储备，保障订单承接能力

近年来，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快速增长，尤其是国内新能源汽车（含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增程式汽车）汽车持续快速提升。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达 1,649.0 万辆，同比增长 28.2%。全球方面，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2,354.2 万辆，同比增长 29.1%；EVTank 预计 2026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 2,849.6 万辆，同比增长 21.0%；其中中国将达到 1,979.6 万辆，同比增长 20.0%；2030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有望达到 4,265.0 万辆，比 2025 年增长 133.9%。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快速提升和销量持续增长，带动新能源汽车制造装备相关需求快速增加，市场产能缺口增加。

目前，公司装备业务在手订单充足，并且还在持续增加中；同时，公司装备业务现有产能利用率已超过 100%。为保障公司订单持续承接，公司装备业务，需在现有产能基础上，通过技改升级扩产等方式进一步增加产能。

（五）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87,702.98 万元、242,431.22 万元和 329,224.18 万元，年均增幅 32.44%，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也较大；未来，伴随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和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对流动资金增加的需求也将随之扩大。同时，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品类和规模均不断增加，新品类业务发展初期需要不断的进行研发投入，带来研发费用持续增加，其中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研发费用分别为 9,747.40 万元、11,925.37 万元和 14,859.93 万元，年均增幅 23.47%。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用作补充流动资金，可以为业务发展和公司经营提供流动资金支持，同时为加大技术创新研发投入提供资金保障，有助于公司提升研发实力，进而提升市场占有率和行业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高资金保障。

综上，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是进一步扩充覆盖件模具业务产能，同时提升关键材料自制能力，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冲压模具产品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水平可持续增长；二是促进公司智能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业务产业化，并通过与公司现有制造装备业务的协同发展，强化公司在智能制造业务的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巩固装备业务，促进公司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保持健康水平。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一）公司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和创新能力，为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保障

公司自 2002 年成立至今，始终坚持自主研发、自主创新，经过 20 余年的积累，目前已形成先进的技术平台、自主研创能力突出的技术团队、丰富的技术积累和显著的转化成果。

拥有先进的技术平台。公司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建有国家发改委、科技部等五部委联合认定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发改委认定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并建有安徽省工程研究中心、安徽省工业设计中心和安徽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业从事围绕汽车车身高端装备、智能制造、轻量化零部件等关键共性技术的研发，使公司实现了 CAD/CAE/CAM 一体化和模具设计及制造的三维化、集成化和自动化。具体在覆盖件模具领域形成了复杂异形曲面成形、高精度超净模面加工、轻质化制件开发等专有技术，促进车身造型流线化、面品镜面化、质量轻量化；在智能制造领域形成了离线仿真（OLP）、虚拟调试（VC）等专有技术，实现智能制造柔性产线的高节拍、柔性化、数智化；通过 PDM、MES、NC 系统的集成应用，实现了公司的技术和管理的信息化、数字化。

拥有自主研创能力突出的技术团队。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是一个涉及多学科的综合行业，产品结构复杂、精度要求高，需要大量高素质、高技能的跨领域复合型人才，研发设计人员以及技术性生产人员决定了企业的产品技术含量，公司技术研发人员占比较高，且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人才储备保证了公司承接大型项目的能力，也保证了产品品质及交货期，为客户提供从设计、研发、生产至售后全流程满意的服务。

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沉淀，在汽车制造装备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冲压模具及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及机器人系统集成和智能机器人等）领域，围绕汽车白车身制造领域完成了轻量化车身成形装备、轻量化车身智能制造及机器人系统集成、轻量化零部件开发制造三大领域布局。累计为全球 100 余款车型开发出车身材料成形装备和 50 余条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及智能制造装备。丰富的项目积累及数据库积淀为公司未来项目的参数优化、智能化快

速产品设计、工艺设计、结构设计、成型分析及系统集成等多方面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技术成果转化效果显著。公司主持制定多项行业标准，并承担并实施了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安徽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等多项，主要产品曾获得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精模奖、国家重点新产品、安徽省重点新产品、安徽省名牌产品等多个奖项及荣誉。公司已经开发出“汽车模具三维实体 CAD/CAE/CAM 集成一体化技术”和“汽车模具智能型快速设计和高速加工集成系统”等设计制造核心技术，并通过省级科技成果鉴定，综合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二）公司丰富的工厂建设及生产管理经验，为本次项目实施提供了运营保障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制造型业务，公司从事汽车制造装备和汽车车身零部件制造经验超过 20 年，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拥有 4 个量产及在建汽车制造装备生产工厂、3 个量产及在建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生产工厂，均为自建自营，生产制造各类人员 2,000 余人，产品销售交付至全球 20 余个国家和地区。

在生产装备方面，公司量产产品均具有完整的制造工艺能力和全工序关键设备，制造装备业务主要生产工艺包括机加工、淬火、3D 熔覆、合模试模及光学检测等，关键设备包括大型高精度数控龙门铣床、试模压机、激光淬火、高精度全自动多关节测量、光学扫描仪等；先进的工艺布置和精良的生产装备，保障生产的高效率、稳定品质和柔性切换。

在生产运营方面，公司制造装备业务按项目制管理方式，采用以销定产、按产订购的精益运营模式。公司实现 50 余款车型制造装备（覆盖件模具、自动化产线及机器人系统集成等），积累了丰富的生产运营经验。

公司在工厂建设及生产运营等方面丰富的经验，可以保证公司现有技术、生产和营销优势得到良好的融合和发挥，为本次项目实施提供有力的运营保障。

（三）优质的客户资源，充沛的项目储备，为募投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业务保障

公司经过 20 余年的创新积累，凭借着扎实的技术研发能力、优异的产品质

量、严格的质量控制、丰富的项目经验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在行业内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与众多国内外知名汽车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拥有完善的项目管理体系和客户服务体系，能够在产品服务的全流程贴身为客户服务，尤其交付和售后环节的服务认可度比较高，取得了客户的好评及信赖。凭借严格的质量控制、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有效的品牌建设，在行业内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并多次获得主要客户嘉奖表彰。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主要围绕公司核心主业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装备进行。截至 2025 年末，公司装备业务在手订单为 47.72 亿元，比 2024 年末增长 23.76%，并且还在持续增加中；同时，公司覆盖件模具和智能制造装备业务现有产能利用率已超过 100%。预计未来几年，公司装备业务市场覆盖范围将进一步扩大，订单承接将进一步增加，可以保障本次募投项目产能的消化。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在产品布局、技术实力、工艺水平、生产运营能力以及市场客户资源等方面都具有很强的实力和丰富的经验，可以促进公司未来几年主营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从而保障本次新增产能的消化。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投资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符合国家发展战略，顺应新能源汽车行业及智能制造行业的发展趋势，对公司的主营业务优化升级、产能规模扩大、增强市场竞争优势等能力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后，将新增年产 180 套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加工、装配调试及交付能力、年产 36,000 吨铁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3,000 吨钢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的模型、本体制造及后端加工能力、年产 3,000 台智能移动机器人及周边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制造能力。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关键业务制造能力，有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二）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筹措

1、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 18,561.45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 24 个月，主要通过生产厂房及公用设施更新改造，购置先进生产机器及软件，对原有工序进行升级改造。本项目建设完成并满产后，将形成年产 180 套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加工、装配调试及交付能力。

（2）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计划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127.55	1,127.55
2	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5,655.30	10,655.3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0.00	270.00
4	铺底流动资金	1,508.60	1,508.60
合计		18,561.45	13,561.45

（4）项目预计经济效益

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基本假设包括：A.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所在地区社会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B.经营业务及相关税收政策等没有发生重大变化；C.实施主体遵守有关法律法规；D.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此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基本一致；E.不考虑通货膨胀对项目经营的影响；（6）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准，假定收支均发生在年末；F.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①营业收入估算

本项目产品销售价格均按未税价格计算，预计项目建成后实现年销售收入 2.67 亿元。

本项目建成后五年的年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单位：元

年份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营业收入	89,100,000	178,200,000	207,900,000	237,600,000	267,300,000

②税金估算

单位：元

科目	1 年	2 年	3 年	4 年	5 年
应交税金	-8,470,295	442,714	10,081,693	12,287,190	14,567,814

③费用估算

燃料动力费用。本项目建成后达产年消耗燃料及动力费用增加额为 400.95 万元。其他制造费用根据企业的组织机构及生产纲领，参照国内及当地水平测算。

工资及福利费。项目建成后达产年新增工资、附加及各项社会保险约 3,381.88 万元。

折旧及摊销费。企业的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类别分别以不同的折旧、摊销年限计算。本公司固定资产残值按 5% 计取。建筑工程折旧年限取 20 年，设备折旧年限取 10 年，土地按照 50 年和其他费用按 3 年摊销。预计产生年折旧费用 1,398.53 万元。

④预计经济效益

基于上述主要指标预测，项目建成达产后年新增利润总额 6,838.11 万元，新增净利润 5,975.10 万元。

项目内部收益率 15.22%，静态投资回收期 6.50 年。

(5) 项目建设用地

本项目利用公司已有厂房进行更新改造建设，无需新增建设用地。

(6) 项目涉及报批事项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项目投资备案手续已完成（开备案[2025]305 号）。本项目生产工艺为铣削、打磨、CNC 加工、电火花线切割、组装等，不涉及电镀、喷涂、清洗、热处理等工艺，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出具了《关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的情况说明》。

2、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

(1)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 26,664.82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 24 个月，主要投资内容包括购置工业建设用地、建设厂房及公用动力设施，购置先进生产机器，配套研发检测等设备。本项目建设完成并满产后，将形成年产 36,000 吨铁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3,000 吨钢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的模型、本体制造及后端

加工能力。

(2) 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瑞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 项目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计划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6,731.78	6,731.78
2	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4,359.00	14,359.0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663.68	2,663.68
4	铺底流动资金	2,910.36	2,910.36
合计		26,664.82	26,664.82

(4) 项目预计经济效益

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基本假设包括：A.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所在地区社会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B.经营业务及相关税收政策等没有发生重大变化；C.实施主体遵守有关法律法规；D.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此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基本一致；E.不考虑通货膨胀对项目经营的影响；（6）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准，假定收支均发生在年末；F.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①营业收入估算

本项目产品销售价格均按未税价格计算，预计项目建成后实现年销售收入3.24 亿元。

本项目建成后五年的年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单位：元

年份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营业收入	58,920,000	176,760,000	228,747,024	295,641,058	323,727,360

②税金估算

单位：元

科目	1 年	2 年	3 年	4 年	5 年
应交税金	-12,655,209	321,398	15,479,992	22,845,930	26,193,911

③费用估算

燃料动力费用。本项目建成后达产年消耗燃料及动力费用增加额为 2,984.77 万元。其他制造费用根据企业的组织机构及生产纲领，参照国内及当地水平测算。

工资及福利费。项目建成后达产年新增工资、附加及各项社会保险约 3,644.28 万元。

折旧及摊销费。企业的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类别分别以不同的折旧、摊销年限计算。发行人固定资产残值按 5% 计取。建筑工程折旧年限取 20 年，设备折旧年限取 10 年，土地按照 50 年和其他费用按 3 年摊销。预计产生年折旧费用 1,608.24 万元。

④ 预计经济效益

基于上述主要指标预测，项目建成达产后年新增利润总额 5,450.62 万元，新增净利润 4,734.84 万元。

项目内部收益率 5.25%，静态投资回收期 8.46 年。

(5) 项目建设用地

本项目需新购置工业用地约 122 亩，已办理完毕土地使用权证（皖（2026）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1886588 号）。

(6) 项目涉及报批事项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项目投资备案手续已完成（开备案[2025]303 号），并取得环评批复（芜环行审【2026】27 号），能评手续已办理完成。

3、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 18,325.94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 24 个月，主要投资内容包括购置工业建设用土地，建设厂房及公用动力设施，购置先进生产机器，配套研发检测等设备，部署数字化智能化软件系统。本项目建设完成并满产后，将形成年产约 3,000 台智能移动机器人及周边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制造能力。

(2) 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芜湖瑞鲸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控股孙公司。

(3) 项目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计划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4,701.01	3,924.79
2	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8,875.47	7,409.97

序号	投资内容	计划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937.76	1,617.80
4	铺底流动资金	2,811.70	2,347.44
合计		18,325.94	15,300.00

(4) 项目预计经济效益

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基本假设包括：A.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所在地区社会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B.经营业务及相关税收政策等没有发生重大变化；C.实施主体遵守有关法律法规；D.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此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基本一致；E.不考虑通货膨胀对项目经营的影响；（6）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准，假定收支均发生在年末；F.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①营业收入估算

本项目产品销售价格均按未税价格计算，预计项目建成后实现年销售收入4.12亿元。

本项目建成后五年的年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单位：元

年份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营业收入	100,800,000	179,400,000	268,011,000	350,708,490	412,334,580

②税金估算

单位：元

科目	1年	2年	3年	4年	5年
应交税金	-6,417,838	1,259,875	7,378,459	11,315,927	17,719,004

③费用估算

燃料动力费用。本项目建成后达产年消耗燃料及动力费用增加额为548.40万元。其他制造费用根据企业的组织机构及生产纲领，参照国内及当地水平测算。

工资及福利费。项目建成后达产年新增工资、附加及各项社会保险约4,734.77万元。

折旧及摊销费。企业的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类别分别以不同的折旧、摊销年限计算。本公司固定资产残值按5%计取。建筑工程折旧年限取20年，设备折旧年限取10年，土地按照50年和其他费用按3年摊销。预计产生年折旧费用1,086.45万元。

④预计经济效益

基于上述主要指标预测，项目建成达产后年新增利润总额 6,402.67 万元，新增净利润 5,775.23 万元。

项目内部收益率 9.10%，静态投资回收期 7.69 年。

（5）项目建设用地

本项目需新购置工业用地约 80 亩，已办理完毕土地使用权证（皖（2026）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053260 号）。

（6）项目涉及报批事项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项目已完成投资备案登记，项目代码：2511-340207-04-05-797228，本项目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

4、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拟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13,073.73 万元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比例约 19.06%，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后，有助于扩大公司覆盖件模具产品的市场份额，提高公司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及智能制造系统的研发水平，巩固和发展公司在行业中的产品及技术优势，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效率、扩大成本优势。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巩固并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货币资金、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将相应增加。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前，公司一方面可以以较低的财务成本获得债务融资，另一方面不会因为本次融资而迅速摊薄每股收益。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逐步实施以及可转债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本实力将得以加强，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偿

债风险也随之降低，抗风险能力将得以提升，为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良好保障。

募集资金到位后，募投项目产生的经营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才能体现，本次可转债如短期内转股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但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和投产，公司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整体实力和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加强，进一步支持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情况

本次发行满足《注册办法》第三十条关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

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5），主营业务为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和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相关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投资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不涉及投资房地产业务，也不涉及将募集资金用于房地产开发业务。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属于鼓励类产业“十四、机械 13. 关键模具：精密模具（冲压模精度<0.02 毫米、型腔模精度<0.05 毫米）、多工位自动深拉伸模具、多工位自动精冲模具，精定位模具零件等模具标准件”；“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属于鼓励类产业“十四、机械 11. 关键铸件、锻件：汽车、能源装备、轨道交通装备、航空航天、军工、海洋工程装备领域用高性能关键铸件、锻件”；“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属于鼓励类产业“四十七、智能制造 1. 机器人及集成系统。”

七、发行人通过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相关说明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的“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系由公司控股子公司瑞祥工业持有 100%股权的控股孙公司芜湖瑞鲸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瑞祥工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7,000.00	85.003%
安川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1,235.00	2,134.82	14.997%
合计	8,235.00	9,134.82	100.00%

瑞祥工业系公司基于其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及智能专机和 AGV 移动机器人业务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与安川电机（中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以加快推进其在智能制造的战略布局和业务规划。公司选择以瑞鲸智能作为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的实施主体，符合公司智能制造业务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求和业务布局规划，有效提高募投项目的管理效率及实施效率，有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公司系直接持股瑞祥工业 85.003% 股权的控股股东，对瑞祥工业、瑞鲸智能具有控制权，能有效控制瑞祥工业、瑞鲸智能的经营管理，并对募集资金进行有效监管。瑞祥工业已通过股东会审议，其少数股东同意与公司按同股同比对瑞祥工业进行增资，并承诺其具有出资能力。

因此，公司此次通过非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具有合理性。

第六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1、发行人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3、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董事会编制、股东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
- 5、资信评级报告；
- 6、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7、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投资者可以至发行人、主承销商处查阅募集说明书及备查文件，亦可访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阅相关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5日